



公司代码：601579

公司简称：会稽山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其他事项段或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公司出具了《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1）2528 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2 所述，精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会稽山公司 164,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2.97%，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00%）已被司法冻结和轮候冻结。精工集团有限公司已向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申请依法进入重整程序，截至审计报告日重整程序尚未完成，未来结果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公司负责人虞伟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红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红兵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88,960,191.76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67,425,500.13 元，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26,742,550.01 元后，2020 年度新增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40,682,950.12 元，加上年度未分配利润余额 784,929,335.30 元，合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25,612,285.42 元。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所持公司股份）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97,360,000 股，扣除回购专户所持公司股份 17,896,591 股后的应分配股数共 479,463,409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3,973,170.45 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及应分配股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行业趋势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食品安全风险、市场竞争风险、成本控制风险、控股权不稳定风险等，详细内容见本报告第四节之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的相关提示。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7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公司、公司、会稽山	指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精功集团	指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轻纺城	指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信达风盛	指	宁波信达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善黄酒	指	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
中酒检测	指	绍兴中酒检测有限公司
会稽山上海	指	会稽山（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会稽山经贸	指	绍兴会稽山经贸有限公司
唐宋酒业	指	浙江唐宋绍兴酒有限公司
乌毡帽酒业	指	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
塔牌绍兴酒	指	浙江塔牌绍兴酒有限公司
上海会星星在	指	上海会星星在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景从酒业	指	上海景从酒业有限公司
精功农业	指	浙江精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稽山鉴水	指	绍兴稽山鉴水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复景生物	指	浙江复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柯桥小城镇	指	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华舍街道	指	绍兴市柯桥区华舍街道办事处
报告期，本期	指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会稽山
公司的外文名称	Kuaijishan Shaoxing Rice Wine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KJ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虞伟强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金雪泉	
联系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湖塘街道杨绍路2579号	
电话	0575-81188579	
传真	0575-84292799	
电子信箱	ir_kjs@kuaijishanwine.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湖塘街道杨绍路257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2032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湖塘街道杨绍路257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2032
公司网址	www.kuaijishanwine.com
电子信箱	ir_kjs@kuaijishanwine.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会稽山	601579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新湖商务大厦6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叶喜撑、王俊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108,216,796.59	1,171,037,167.82	-5.36	1,198,631,836.64	1,193,949,893.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8,960,191.76	166,450,677.18	73.60	172,978,478.97	177,840,97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1,343,278.25	127,199,531.39	-4.60	165,436,981.32	170,627,866.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577,561.24	273,775,336.49	-10.30	263,042,931.81	232,155,442.10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8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68,785,538.37	3,151,826,359.13	6.88	3,217,984,620.81	3,151,579,109.81
总资产	4,462,532,373.66	4,525,988,909.74	-1.40	4,453,331,472.36	4,356,029,064.59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34	76.47	0.35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34	76.47	0.35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6	-3.85	0.33	0.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4	5.21	增加3.73个百分点	5.49	5.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5	4	减少0.25个百分点	5.25	5.5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6282.04 万元，下降 5.36%，主要系公司主营业务受大环境整体消费影响所致；
-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上升 73.6%，主要系公司获得部分拆迁款作会计处置致收益增加；
-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4.6%，主要系公司收入减少等影响所致；
- 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0.3%，主要系销售现金收入减少等影响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55,202,961.46	197,485,796.87	228,389,536.66	427,138,50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119,789.45	13,964,725.53	16,283,870.67	224,591,80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904,317.47	11,193,851.11	13,282,737.04	63,962,37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806,585.27	9,973,689.07	80,493,715.82	242,916,741.6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8,616,566.87		3,497,837.01	-283,241.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2,365,094.24	5,809,945.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10,901.34		47,084,951.17	6,226,444.6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934,867.7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320,820.90		2,393,082.04	6,033,509.6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817,590.07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411,395.04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8,299.51		191,675.81	-7,364,988.8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374.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30,188.68		-840,508.42	-81,055.55
所得税影响额	-56,169,486.43		-13,146,868.68	-2,802,490.93
合计	167,616,913.51		39,251,145.79	7,541,497.65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000,000.00	35,000,000.00	-4,000,000.00	290,538.5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1,650,000.00	161,650,000.00		
合计	200,650,000.00	196,650,000.00	-4,000,000.00	290,538.59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黄酒的生产、销售和研发等业务，自设立以来至今，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以“向消费者奉献绿色、健康、安全的饮品”为己任，沿续百年酿制工艺，精心酿制生产黄酒基础酒和黄酒瓶装酒。目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主要拥有“会稽山”、“西塘”、“乌毡帽”、“唐宋”等主品牌，主要生产会稽山“纯正、纯和、臻世、兰亭、典藏、典雅、礼盒、陶坛、精雕、水香国色、帝聚堂、西塘原香、乌毡帽冻藏冰雕、绿水青山”等系列黄酒产品。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之“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15，细分类为黄酒酿造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收入为黄酒产品的销售，黄酒产品属于大众快速消费品，主要用于饮用，消费群体为消费者个人；其他业务收入为公司少量的白酒副产品等的销售。公司黄酒产品销售主要集中在浙江地区、江苏地区和上海市等黄酒传统消费区域，并建立起了全国性的销售渠道，还远销日本、新加坡、港澳及欧美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公司以推动黄酒行业发展为目标，一直致力于黄酒企业的转型升级、黄酒文化的传播推广和黄酒消费的引导，持续推进管理创新、产品创新、营销创新和技术创新，以江浙沪市场为核心，积极拓展全国化市场营销网络，促进主营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2、经营模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研发、生产、销售黄酒产品为主进行日常运行管理，通过生产技术进步，丰富产品结构，满足市场需求，拓宽营销渠道，持续提升产品价值，努力提升企业价值。

研发方面，公司基于市场需求，不断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投入，持续提升新产品的开发能力；根据消费趋势，对现有产品进行持续优化升级，不断巩固和提高现有产品的市场地位。

生产方面，公司持续推进传统工艺、现代设备与智能控制相结合的酿酒方式，融入信息化手段，将新技术应用到智能化酿酒系统，提动生产效率和酒体品质；同时，严把生产安全关、质量关，已经建立健全了一整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完整的企业标准管理体系。

销售方面，公司实施“深耕核心市场、开发潜在市场”的策略，经过多年积累，建立了全国性的销售渠道和营销网络。国内营销网点主要由经销商、商超卖场和直销网点等共同组成，覆盖全国 20 余个省、直辖市及自治区，有效带动了公司产品在全国范围的推广。

3、行业情况说明

黄酒是世界三大发酵酒之一，有着悠久的历史，作为中国独有的酒种，黄酒的酿造技术独树一帜，堪称“国粹”。绍兴黄酒约有 2500 年的发展历史，我国古代史料《左氏春秋》和《吕氏春秋》对绍兴黄酒均有所记载，同时与绍兴黄酒有关的文化典故也十分丰富。绍兴黄酒以其悠久的历史传承、独特的酿造技术，已被列入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绍兴黄酒作为一种富含历史、文化底蕴，低酒精度、高营养的酒种，充分迎合了国内消费者对酒类消费升级的趋势，但是受历史、文化和地理等诸多因素影响，黄酒行业区域经济的特征显著，其生产、消费仍主要集中在江浙沪等传统黄酒消费区域。近年来，随着人们消费观念的改变和对黄酒营养功能的进一步认识，与其他行业相比，黄酒行业周期性特征不突出，随着消费升级及全民健康意识的提升，黄酒行业未来仍具有较大发展空间。同时，黄酒行业的升级趋势将更加明显，通过企业技术改造和产品升级，黄酒行业已逐渐摆脱单纯依靠“以量取胜”的低毛利发展模式，逐渐拓展为追求高品质、高价格细分市场的高毛利发展模式。

此外，绍兴黄酒作为低酒精度品类，在大众自主消费中具备一定的竞争力，尤其是大型黄酒企业的产品品质优良、历史悠久，具有较大的影响力，更具备了大众消费升级的空间，因此，在未来几年，行业资源整合将成为黄酒行业发展的主要趋势之一，黄酒行业集中度将得到进一步的提高。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天下黄酒源绍兴，绍兴是中国当之无愧的“黄酒之都”。植根于绍兴的会稽山，凭借悠久的历史、优质的产品，在绍兴市场占据优势地位，成为“黄酒之都”绍兴人的首选品牌之一，并由绍兴辐射全国，在走全国化市场的道路上，形成了多方面的竞争优势。

1、历史悠久，品牌优势突出

公司是中国黄酒业中少数集“中国驰名商标”、“中华老字号”、“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三大荣誉于一身的企业之一。公司创建于 1743 年，原名“云集酒坊”；1915 年，“云集酒坊”生产的绍兴黄酒在美国旧金山举办的“巴拿马太平洋万国博览会”上为绍兴酒获得了第一枚国际金奖；1998 年，会稽山牌绍兴酒被北京人民大会堂指定为国宴专用黄酒；2016 年，会稽山牌绍兴黄酒成为 G20 杭州峰会指定用酒。

2、持续生产，工艺优势独特

公司历经 270 多年的持续生产、持续经营、持续发展，期间从未间断，已成为专注酿造黄酒的“专家”。公司的“绍兴黄酒酿制技艺”已被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生产性传承基地。

3、聚焦营销，市场基础扎实

公司作为全国运营历史最悠久的黄酒企业之一，位居黄酒行业前三位。多年来，公司以市场为导向，采取市场聚焦策略，运用差异化的渠道运作模式和营销手段，精耕细作江、浙、沪成熟市场的深度营销，确保成熟市场



的品牌领先优势；以消费者为中心，做好竞争性市场的品牌宣传推广，积极拓展培育性市场的和黄酒文化传播，为市场渠道扩张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借力于品牌知名度持续提升，会稽山在深受杭州、绍兴等黄酒主要消费地区消费者青睐的同时，市场地位及影响力有望得到进一步提升。

4、体系保证，研发团队领先

公司是参与制定《黄酒国家标准》、《绍兴黄酒国家标准》的企业之一，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国家标准体系生产黄酒，从黄酒原料到产品生产的全程管控，全面实施 SC、ISO 9001、ISO 14001、HACCP、GMP、CMS 等标准管理体系认证，为产品安全优质提供有效保障。会稽山黄酒研究院是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之一，研究水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其研究成果多次获得部、省、市、县科技进步奖和全国、省、市级 QC 成果奖；公司下属绍兴中酒检测有限公司具有食品检测技术等第三方服务资质，有较强的酿造技术检测研究能力。目前，公司拥有国家级黄酒评委 15 人，国家级及国家一级品酒师 22 人，黄酒酿造技师 130 人。公司与江南大学、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院、树人大学黄酒学院等国内外高校、科研院所建立了紧密合作关系，开展黄酒工程技术研究开发，在黄酒酿造工程技术装备和工艺技术创新等方面走在前列。

5、原酒充足，资源优势明显

原酒是生产高档黄酒的必要基础。由于原酒陈化需要时间，因此黄酒生产企业在短时间内无法获得大量优质原酒储量，故而原酒储量具有一定稀缺性。由于会稽山黄酒历史悠久，依托得天独厚的酿造环境，277 年生产从未间断，因此公司的原酒丰富，储量较大，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由于公司的原酒储量充足，为满足不同消费需求、生产各档次产品和产品结构调整提供有效保证，也为未来业务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坚实有力的保障。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遵照董事会确定的“精细管理再升级、智能酿造树标杆、市场营销谋突破、提升效益增活力”工作指导方针，强化内控管理，加快技术创新，优化产品结构，拓展市场营销，继续保持了稳步发展态势。

1、深化内部管理，规范生产经营管理。公司加强目标管理，细化考核流程，在产供销业务管理环节中，强化采购供应、生产计划、定额考核、酿造灌装、仓储物流等联动管理，以信息系统优化为载体，整合 ERP、WMS、CRM、OA 等各个系统的数据库，持续提升管理运行效率；以产品质量为核心，完善质量检测体系，强化过程跟踪管理，深化质量溯源和供应商认证评估制度；以源头控制为主线，加强现场管理和自查互查措施，确保全年生产安全、食品安全无事故；发挥智能化控制优势，加强节能减排措施，推进各项标准管理体系执行和年审工作，确保原材料供货质量和酒体质量的稳定。

2、深化聚焦策略，开展市场深度营销。面对疫情严重影响酒类消费的不利环境，公司全面融入聚焦策略。聚焦传播，借助抖音新媒体，推出《康叔来了》、《人生酒馆》等经典节目；策划封坛节、新品发布会、高端客户品鉴会等系列活动，主推大师兰亭、国潮兰亭、会稽山 1743 等新品形象；借助钱江频道等传统媒体，多维度讲好黄酒文化，提升品牌影响力；聚焦产品，以会稽山、乌毡帽、西塘、唐宋为核心品牌，加大线上线下产品线整合，创新产品酒体和包装设计，开发区域性产品，为差异化营销做铺垫；聚焦市场，重点做好成熟市场的深度营销，积极拓展目标市场，做精做细做深市场，扩大营销覆盖面；聚焦品牌，巩固纯正五年等主导品牌，主推“会稽山 1743、西塘原香、乌毡帽冻藏冰雕、绿水青山”等中端战略单品；聚焦管控，大区主导，片区分销，以周保月，以月保季，分解落实任务，规范合同管理，全面落实市场维护和区域管控，使会稽山“根据地+大单品”的营销模式得到了有效落实。

3、深化技术革新，持续巩固创新优势。报告期内，公司秉承“传统工艺、现代装备、智能控制、绿色精酿”的创新理念，发挥全程智能化控制优势，加大高品质酿酒技术研发力度，完成了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子课题“改良麦曲在传统黄酒发酵中的应用示范”研究，成功申报了 2020 年浙江省重点技术创新项目“黄酒灭菌机理的研究及应用”。与浙江树人大学、江南大学、绍兴文理学院合作完成的“黄酒优质安全低耗酿造与后处理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获 2020 年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一等奖。同时，公司新增获证 6 项专利和 7 项商标，与江南大学合作的发明专利“一种多菌种黄酒生麦曲机械化生产工艺”项目，获第 21 届中国专利奖银奖。



4、深化集聚战略，持续推进厂区建设。根据湖塘厂区集聚战略，逐步升级生产服务设施，合理提升配套能力，配套工程进展顺利，酿造二期、酒糟利用车间等改造项目已完成竣工验收，员工餐厅、研究院等工程已投入使用；为改善黄酒仓储条件设计的“酒体后熟陈化仓储中心”配套工程正按计划建设之中。

5、深化党群工作，持续推进文化建设。公司坚持党建引领，群团共建，积极参与公益事业，认真履行食品安全、客户维护、公益慈善、环境保护等社会责任。报告期内，企业形象稳步提升，公司被授予“中国轻工业酿酒行业十强企业、浙江省金牌老字号、绍兴市百强企业、全国轻工业企业管理创新先进单位、浙江省十佳企业文化建设示范单位、浙江省老字号优秀文化传承企业、浙江省食品工业企业诚信管理体系建设示范企业”，柯桥区高质量发展贡献奖；嘉善黄酒公司被评为嘉兴市文明单位；乌毡帽酒业被评为湖州市“诚信民营企业”。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增速减缓、突发疫情等因素影响，黄酒行业市场竞争更趋激烈，公司采取积极应对措施，加强内部管理，优化业务结构，拓宽营销渠道，主要经营指标与去年同期相比略有下降，但总体上仍继续保持了平稳发展趋势。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0,821.68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36%；利润总额39,270.1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70.8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8,896.0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3.6%。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446,253.24万元，同比上年减少1.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336,878.56万元，同比上年增加6.88%。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108,216,796.59	1,171,037,167.82	-5.36
营业成本	616,569,821.26	648,717,146.63	-4.96
销售费用	134,989,302.75	159,977,462.51	-15.62
管理费用	108,304,784.20	128,916,423.06	-15.99
研发费用	13,367,972.78	15,852,507.80	-15.67
财务费用	9,422,390.97	9,230,669.00	2.08
其他收益	12,838,903.31	59,486,245.60	-78.42
投资收益	2,320,820.90	3,327,949.77	-30.26
营业外收入	1,463,817.56	2,246,141.22	-34.83
营业外支出	248,946.75	2,090,665.60	-88.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577,561.24	273,775,336.49	-10.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25,112.68	-241,118,355.0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28,161.19	-141,717,915.73	不适用

-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营业务受疫情及经济大环境等影响所致；
- 2、销售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系运费及促销广告费用减少等影响所致；
- 3、管理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系因去年含老厂区折旧及整体搬迁费用而今年无此项费用等影响所致；
- 4、研发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系本期投入较少等影响所致；
- 5、财务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本期贷款平均额增加等影响所致。
- 6、其他收益减少的主要原因系去年含华舍厂区搬迁奖励而今年无该项费用等因素所致；
- 7、投资收益减少的主要原因系理财产品收益减少等影响所致；
- 8、营业外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系本年度废品清理收入减少等影响所致；
- 9、营业外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系本年度的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等影响减少；



1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系销售现金收入减少等影响所致；

1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去年含精工农业收购款今年无此项支出及去年购建固定资产等投资支出较多等因素所致；

1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系去年增加贷款而今年还贷等影响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实现营业收入 1,108,216,796.59 元,营业成本 616,569,821.26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095,848,479.66 元,主营业务成本 611,132,349.72 元。详见上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酒类	1,095,848,479.66	611,132,349.72	44.23	-5.26	-4.74	减少 0.3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高档酒	672,822,782.63	329,695,229.22	51.00	-14.26	-14.31	增加 0.03 个百分点
普通黄酒及其他酒	423,025,697.03	281,437,120.50	33.47	13.72	9.60	增加 2.5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1,087,357,426.59	603,576,397.75	44.49	-4.94	-4.36	减少 0.34 个百分点
国外	8,491,053.07	7,555,951.97	11.01	-33.78	-27.59	减少 7.6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黄酒销售,黄酒营业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91.79%。

2、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销售主要在国内市场,2020 年公司国内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99.23%,国外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0.77%。

3、公司主要产品为黄酒瓶装酒,按出厂价分为普通黄酒、中高档黄酒。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中高档黄酒	千升	46,043.82	48,381.57	250,971.98	-31.85	-15.42	-0.92
普通黄酒及其他酒	千升	51,266.55	51,686.82	16,159.32	-2.59	0.56	-2.53

产销量情况说明

注:本表统计的数据包括酿造和灌装。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 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 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 年同期变动比 例 (%)	情况 说明
酒类	直接材料	494,956,529.40	80.99	521,460,114.43	81.28	-5.08	
	直接人工	38,725,771.12	6.33	43,278,489.87	6.75	-10.52	
	制造费用	58,888,672.22	9.64	54,657,933.95	8.52	7.74	
	其他费用	18,561,376.98	3.04	22,151,309.25	3.45	-16.2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 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 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 较上年同 期变动比 例 (%)	情况 说明
中高档酒类	直接材料	267,321,151.65	43.74	309,178,482.17	48.19	-13.54	
	直接人工	22,450,201.67	3.67	27,483,872.30	4.28	-18.31	
	制造费用	30,276,407.90	4.96	36,782,283.32	5.73	-17.69	
	其他费用	9,647,468.00	1.58	11,308,993.04	1.76	-14.69	
	小计	329,695,229.22	53.95	384,753,630.83	59.97	-14.31	
普通黄酒及 其他酒类	直接材料	227,635,377.75	37.25	212,281,632.26	33.09	7.23	
	直接人工	16,275,569.45	2.66	15,794,617.57	2.46	3.05	
	制造费用	28,612,264.32	4.68	17,875,650.63	2.79	60.06	
	其他费用	8,913,908.98	1.46	10,842,316.21	1.69	-17.79	
小计	281,437,120.50	46.05	256,794,216.67	40.03	9.60		
酒类成本	合计	611,132,349.72	100.00	641,547,847.50	100.00	-4.7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无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6,623.4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5.0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2,691.5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3.1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9,422,390.97	9,230,669.00	2.08	本期贷款平均额增加等影响所致
管理费用	108,304,784.20	128,916,423.06	-15.99	因去年含老厂区折旧及整体搬迁费用而今年无此项费用等影响所致



销售费用	134,989,302.75	159,977,462.51	-15.62	系运费及促销广告费用减少等影响所致
------	----------------	----------------	--------	-------------------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3,367,972.78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3,367,972.7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21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8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5.9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年度工作规划，本年度围绕食品安全、酒体研究、生产工艺、产品开发等多个方面开展工作，并努力使研发成果不断应用于公司生产经营中，持续提高黄酒酿造技术及工艺控制能力，提高产品的质量安全可靠性，丰富产品种类，增加产品销售量，达到以技术创新促企业发展的目的。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子课题“改良麦曲在传统黄酒发酵中的应用示范”研究工作，并成功申报 2020 年浙江省重点技术创新项目“黄酒灭菌机理的研究及应用”；公司与浙江树人大学、江南大学、绍兴文理学院合作完成的“黄酒优质安全低耗酿造与后处理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获 2020 年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一等奖。与江南大学合作的发明专利“一种多菌种黄酒生麦曲机械化生产工艺”项目，获第 21 届中国专利奖银奖。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2,819.78 万元的主要原因系销售现金收入减少等影响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8,159.32 万元的主要原因系去年含精功农业收购款今年无此项支出及去年购建固定资产等投资支出较多等因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481.02 万元的主要原因系去年增加贷款而今年还贷等影响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的规定，对华舍厂区部分已完成拆迁工作的土地、房屋、设备及对应拆迁补偿款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扣除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及所得税后，实现非经常性损益（收益）15066.39 万元，增加非经常性损益所致。

2019 年 5 月 6 日，因绍兴市柯桥区城区建设改造需要，公司位于鉴湖路的华舍街道阮三、亭东村地块的华舍厂区房屋及附属物被绍兴市柯桥区华舍街道办事处征收，截至 2020 年 8 月 27 日，公司已累计收到拆迁补偿款 398,327,055.8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7 月 6 日、2020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51、临 2020-036）。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持有待售资产	14,242,022.80	0.32	139,689,420.50	3.09	-89.80	本科目账务处理转资产处置收益
其他流动资产	9,817,706.85	0.22	25,246,227.82	0.56	-61.11	理财产品赎回
在建工程	104,670,231.92	2.35	34,392,067.47	0.76	204.34	项目投入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231,253.20	0.81	22,578,348.72	0.50	60.47	递延收益按政策缴纳所得税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78,762.45	0.04	5,390,516.00	0.12	-70.71	本科目转入固定资产
预收款项	448,447.52	0.01	95,915,298.48	2.12	-99.53	根据新收入准则调整入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58,780,649.73	1.32	0	0.00	不适用	根据新收入准则由预收款项转入
应交税费	114,936,843.33	2.58	47,692,094.50	1.05	141.00	利润增加致应交所得税额较多
其他应付款	109,472,844.63	2.45	67,543,193.30	1.49	62.08	本期收到的保证金及押金较多
递延收益	193,708,568.67	4.34	347,919,994.47	7.69	-44.32	本科目账务处理转收益类
减：库存股	152,001,112.48	3.41	80,000,099.96	1.77	90.00	回购的股份较多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货币资金中有 4,163,501.53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3,000.00 元 ETC 保证金，使用受限。

(2) 2020 年 10 月，公司将账面价值 87,637,292.69 元的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和账面价值 35,874,158.70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用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贷款抵押，抵押贷款金额为 50,000,000.00 元，实际贷款金额为 50,000,000.00 元。2020 年 1 月，公司将账面价值 68,475,895.52 元的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和账面价值 7,965,966.37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用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抵押，抵押贷款金额为 129,665,115.00 元，实际贷款金额为 5,000,000.00 元。2020 年 1 月及 5 月，公司将账面价值 176,518,413.65 元的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和账面价值 48,781,025.35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用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抵押，抵押贷款金额为 199,000,000.00 元，实际贷款金额为 80,000,000.00 元。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绍兴黄酒为黄酒的一种，根据《绍兴黄酒国家标准》的定义，绍兴黄酒是“以优质糯米、小麦和鉴湖水为主要原料，经过独特工艺发酵酿造而成的优质黄酒”。绍兴黄酒在酒精度、非糖固形物等主要技术指标方面，高于《黄酒国家标准》的规定的指标，与其他酒类相比，具有高营养、低酒精度、低粮耗等特点。

随着国家经济发展及国民消费水平的提高，消费者对酒的需求从“单纯嗜好”向“营养保健”逐渐转变，在消费升级、口味多样化的发展过程中，黄酒所具有的低度、养生、健康等优势逐渐显现，以绍兴黄酒为代表的黄酒产品从原来的江浙沪逐渐向全国范围辐射；产品消费结构也逐渐从低端的袋装、桶装黄酒向中高端瓶装产品升级；消费者人群也从此前的中老年人向年轻人扩张。同时，在国家产业升级发展政策的驱动下，黄酒行业通



过产品创新、营销方式创新、推广个性化定制生产模式，强化新消费思路，引导黄酒消费从低端向中高端产品升级，实现从数量消费到品位消费、品质消费的转变，在拓展黄酒消费方面具备较大的市场潜力，有利于黄酒行业收入的进一步增长。

中国酿酒工业协会于 2005 年发布《中国酿酒行业“十五计划”和 2015 年规划》提出，以国内外市场需求为导向，以结构调整为中心，紧紧依靠科技进步和技术创新，加快以名牌产品为龙头的企业集团和中心企业的发展；提高质量档次，开发低糖度、低酒度新品种；加大宣传力度，积极引导消费，全方位开拓国内市场，努力开拓国际市场，增加高质量、高档次黄酒的出口量；深化企业改革，提高职工素质，节约粮食，提高效益，促进我国黄酒行业健康发展。浙江省人民政府高度重视黄酒产业发展，2015 年出台了《关于推进黄酒产业传承发展的指导意见》，将黄酒列入历史经典产业；浙江省黄酒产业传承发展工作协调小组编制下发了《浙江省黄酒产业传承发展“十三五”规划》。

2019 年 11 月 8 日，中国轻工业联合会、中国酒业协会授予绍兴“中国黄酒之都”称号。绍兴市委市政府对传统产业转型升级进行了战略部署，对黄酒产业发展提出了擦亮“金名片”、全力打造“中国黄酒之都”的总体要求。当前黄酒整体产业规模与其他酒类差距较大，社会各界对黄酒产业发展的要求与行业内部及企业实际差距甚远，在未来必须以“产业整合、品牌联合、跨业融合”为突破口，按照“全产业链提升、全生态保护、全域旅游”的发展思路，以高度的文化自信、强烈的使命担当推动黄酒产业焕发新的生机活力，加快推进黄酒产业转型升级，做优做精做强历史经典产业。

2021 年 1 月 23 日，绍兴市黄酒行业协会发布了《绍兴黄酒产业振兴纲要》，作为绍兴黄酒产业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发展的纲领性文件，其明确未来将从技术创新、新品开发、营销理念、沟通合作、企业管理、文化弘扬、技改投入、融合发展、集群提升和环境营造等方面促进绍兴黄酒产业振兴，通过拓宽线上线下销售渠道，扩大海内外市场。

酒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12 月，纳入到国家统计局范畴的规模以上黄酒生产企业 102 家；规模以上黄酒企业累计完成销售收入 134.68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20.18%；累计实现利润总额 17.04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7.86%；（数据来源：中国酒业协会）。

2 产能状况

现有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工厂名称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会稽山绍兴酒本部	9.5 万千升	8 万千升
嘉善黄酒	3 万千升	1.5 万千升
乌毡帽	3 万千升	2.5 万千升
合计	15.5 万千升	12 万千升

在建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产能计算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设计生产能力是指公司在设计任务书和技术文件中规定的正常条件下达到的生产能力，它是在规定的产品方向与品种构成，在正常情况下可能达到的年产量。

2、实际生产能力是指公司在计划年度内，依据现有的生产技术组织条件，以及计算年度内能够实现的技术组织措施实际达到的生产能力。



3、公司现有产能计算标准是按照设计产能和实际产能的区分标准，根据车间现有的固定资产配备情况以及设备性能、工作时间等测算成品酒产量。

3产品期末库存量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升

成品酒	半成品酒（含基础酒）
25,212.32	241,918.98

存货减值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4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档次	产量 (千升)	同比 (%)	销量 (千升)	同比 (%)	产销率 (%)	销售 收入	同比 (%)	主要代表品牌
中高档	46,043.82	-31.85	48,381.57	-15.42	105.08	672,822,782.63	-14.26	纯正系列、纯和系列
普通黄酒	51,266.55	-2.59	51,686.82	0.56	100.82	423,025,697.03	13.72	简加饭等

产品档次划分标准

√适用 □不适用

产品档次划分标准：主要按公司产品出厂价格分为中高端黄酒和普通黄酒及其他酒。

产品结构变化情况及经营策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市场为导向，以聚焦策略为手段，着力推进品牌宣传、产品优化、渠道拓展、市场维护等各项工作，助推核心产品的深度营销。一是加大聚焦产品力度，以会稽山、乌毡帽、西塘、唐宋为核心品牌，主推“会稽山纯正五年、会稽山 1743、西塘原香、乌毡帽冻藏冰雕、绿水青山”等战略单品，持续开展市场深度营销；二是加大改版升级力度，以“会稽山 1743 为焦点，大师兰亭和高端定制为两翼”的产品营销策略，对中高端系列、节庆礼酒等产品进行梳理调整，优化外形设计，设计开发臻世御品十年、二十年、臻世国韵（秋实）等多款新品，提升市场竞争力；三是加大品牌推广力度，借助全国糖酒会、酒类博览会、绍兴黄酒节、绍兴马拉松等大型活动，举办会稽山封坛节、新品发布会、高端黄酒品鉴会等推广活动，利用抖音、微信、今日头条等新媒体，以黄酒文化宣传为主线，推出《康叔来了》、《人生酒馆》、《纪录绍兴》等经典节目，全方位展现会稽山品牌魅力；四是加大线上营销力度，以消费者体验为切入点，尝试直播带货、网店促销等创新手段，提升线上消费者的关注度；五是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在持续深耕成熟市场的同时，以全国化为目标，培育国内潜力市场，主攻中高端消费市场，推动公司品牌营销策略的全面实施。

5原料采购情况

(1). 采购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通过市场公开采购模式进行大宗包装材料采购，面向市场公开招标信息，以完善采购体系，建立采购数据平台，实行计划采购管理制度，围绕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制订全年物资采购计划，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严格控制采购成本，实施公开的对外招标制度。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确定招标计划，并根据每次采购数量对符合资质要求的供应商发送标书。收到有效投标书后，公司物资采购招标领导小组成员进行集中开标，筛选符合质量要求的投标单位，在同类样品最低价的基础上进行再次议标，最终确定中标单位和中标数量，中标样品由质



量管理部和采购管理部封存。确定中标单位后签订采购合同，下达采购订单，供应商按合同要求送货到公司，仓库保管人员验收入库。

公司采用产粮基地模式和市场采购模式采购大宗粮食。公司与粮油公司合作，由粮油公司从公司指定的产量基地收购稻谷并负责加工处理成糯米，公司再从粮油公司采购糯米，公司采购部门根据实收数量，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结算并通知粮油公司开具发票，合同履行结束后，双方核对清账。除产粮基地采购模式外，公司通过市场采购模式公开采购粮食，采购部门按照公司年度生产计划，结合月度车间投料数量确定招标计划，并根据每次采购数量对符合资质要求的供应商发送标书，实行“货比三家”的原则进行公开招投标，以最低价为基础再次议价确定中标单位和中标数量，形成会议纪要备查，中标样品由质量管理部和采购管理部封存。采购材料送达公司后，由质检或使用部门根据实地抽样，检测结果出具化验单或检验报告。对验收合格的商品由仓库保管人员清点数量，并在入库单上填下实收数量，验收入库。

以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为重点，公司招投标工作小组在采购管理部、质量管理部、技术中心配合下对物资供应方进行评定，建立物资《合格供方名录》和供方档案，并进行质量跟踪，及时更新物资供应方名录。同时，公司以“产、供、销”计划联动为纽带，根据销售计划和生产需求确定采购时间，根据年、月、周采购计划和临时采购计划，预先筹划供应商的招投标工作，有效监督、控制供应商供货质量。同时，着力完善供应链，保证供应顺畅，保障市场需要。

(2). 采购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原料类别	当期采购金额	上期采购金额	占当期总采购额的比重 (%)
酿酒原材料	232,100,976.15	237,072,893.60	42.37
包装材料	284,778,258.72	335,263,992.92	51.99
能源	30,852,332.84	35,479,167.51	5.63
合计	547,731,567.71	607,816,054.01	100.00

6 销售情况

(1). 销售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销售采用经销商模式为主，商超卖场、餐饮流通、直销网点、网店微店和个性化定制等销售模式相结合，根据公司营销战略，实行分产品、分区域的分销管理，面向全国各地市场开展市场营销活动。公司经过多年积累，已经建立了全国性的销售渠道，由经销商、商超卖场和直销网点等共同组成，覆盖全国 20 余个省、直辖市及自治区，有效带动了公司产品在全国范围的推广。

在传统经销模式的基础上，公司积极探索“互联网+”的新销售模式，在网上开设会稽山官方旗舰店，在京东、天猫平台上开设网店，进行直营模式创新；与战略经销商合作，共享资源共赢发展，实施个性化产品定制销售模式；以互利双赢为基础，与古茗探索跨界合作，推出“酒香沁乌龙”黄酒奶茶，迎合年轻人时尚化需求、有别于传统黄酒消费领域的跨界产品；全面应用 CRM 客户管理系统、WMS 仓储管理系统，实现产品终端促销管理模式的改变，有效提高工作和管理效率，并获取准确的消费大数据。

同时，根据黄酒行业特点，公司根据“深耕核心市场、开发潜在市场”的市场策略，将目标市场细分为成熟市场、竞争性市场和培育市场三大类型，积极采取产品聚焦、市场聚焦、品牌聚焦、渠道聚焦、管理聚焦等五方面的聚焦战略，在各目标市场推进差异化的渠道运作模式，实施灵活多样的营销策略，合理配置产品资源，确保成熟市场的领先优势。

(2). 销售渠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型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本期销售量 (千升)	上期销售量 (千升)
直销(含团购)	11,355.42	12,680.47	8,793.14	9,861.36
批发代理	97,380.33	101,708.84	90,037.73	97,187.27
国际销售	849.11	1,282.22	1,237.52	1,552.95
合计	109,584.85	115,671.54	100,068.39	108,601.58

(3). 区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名称	本期销售 收入	上期销售 收入	本期占比 (%)	本期销售量 (千升)	上期销售量 (千升)	本期占比(%)
浙江大区	70,889.67	74,160.15	64.69	61,315.89	68,908.58	61.27
江苏大区	9,115.77	11,063.25	8.32	8,557.33	10,383.53	8.55
上海大区	20,680.07	21,158.97	18.87	21,815.29	20,986.41	21.80
其他地区	8,050.23	8,006.95	7.35	7,142.38	6,770.11	7.14
国际销售	849.11	1,282.22	0.77	1,237.50	1,552.95	1.24
合计	109,584.85	115,671.54	100.00	100,068.39	108,601.58	100.00

区域划分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按国家行政区划与市场规模来划分销售区域。

(4). 经销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浙江大区	475	72	35
江苏大区	204	24	23
上海大区	120	21	10
其他地区	435	36	18
合计	1,234	153	86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销商数量变化主要系本期公司优化市场客户所致。

经销商管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经销商模式为主，根据整体市场规划、渠道运行策略、产品推广策略等制订相应的市场营销策略，销售部门根据营销政策和市场的具体情况与经销商洽谈合作意向，签订经销合同；经销商根据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支付货款后下达要货订单；公司财务结算部门根据经销商的订单和货款支付凭据或除账单开具货物销售提单；经销商凭提单自行提货或公司物流部门根据提单送货上门；公司财务部门根据货物的实际出库单（自提的）或经经销商确认的送货回单（送货的）、货款支付凭据或除销单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公司销售部门协同财务部门定期与经销商核对应收账款，合同履行结束后双方核对清账，或者重新签订经销合同。



公司根据分区域管理的原则，由各销售区域以严格执行合同为核心，协助和指导经销商完成年度销售目标，规范经销商、分销商的价格体系和档案管理，严格产品售价管控制度；重点做好市场秩序维护，严格区域促销方案审核、过程管理和活动评估；加强产品售后服务，强化假冒仿冒产品、窜货流货、区域低价倾销等违规查处力度，确保经销商有一个健康的市场环境。

公司按照合作共赢的理念，通过不定期的厂商会议，加强经销商对公司的发展规划、品牌建设、战略发展目标等方面培训，让经销商能够更多的了解企业；加强经销商专业培训与指导，让经销商有先进的营销知识及人员管理等相关知识。同时，公司不断健全和完善经销商进出与评优机制，筛选符合长期合作的战略客户，鼓励和扶持优质经销商进一步做大做强，确保核心经销商在与公司的合作中保持长期稳定盈利的良好态势。

(5). 线上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线上销售平台	线上销售产品档次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同比 (%)	毛利率 (%)
网店、微店	中高档	1,817.23	1,727.11	5.22	64.66

未来线上经营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未来，公司将持续探索经营业态创新，依托公司官网、网店、微店等自营服务平台，着力发展电商销售业务，持续推进线上销售渠道的开发与建设，深化与影响力电商平台的战略合作。通过强化电商产品的整体规划，合理统筹线上线下渠道，加强线上销售物流、售后服务，进一步强化线上与线下的渠道融合、优势融合，为消费者提供更快捷、更优质的产品销售服务，促进线上销售业绩的快速增长。

7 公司收入及成本分析

(1). 按不同类型披露公司主营业务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划分类型	营业收入	同比 (%)	营业成本	同比 (%)	毛利率 (%)	同比 (%)
按产品档次						
中高档黄酒	672,822,782.63	-14.26	329,695,229.22	-14.31	51.00	0.03
普通黄酒及其他酒类	423,025,697.03	13.72	281,437,120.50	9.60	33.47	2.50
小计	1,095,848,479.66	-	611,132,349.72	-	-	-
按销售渠道						
直销（含团购）	113,554,168.56	-10.45	69,735,614.32	-13.60	38.59	2.24
经销（批发代理）	973,803,258.03	-4.26	533,840,783.43	-3.01	45.18	-0.70
国际销售	8,491,053.07	-33.78	7,555,951.97	-27.59	11.01	-7.61
小计	1,095,848,479.66	-	611,132,349.72	-	-	-
按地区分部						
国内	1,087,357,426.59	-4.94	603,576,397.75	-4.36	44.49	-0.34
国外	8,491,053.07	-33.78	7,555,951.97	-27.59	11.01	-7.61
小计	1,095,848,479.66	-	611,132,349.72	-	--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同比(%)
原料成本	494,956,529.40	521,460,114.43	80.98	-5.08
人工成本	38,725,771.12	43,278,489.87	6.34	-10.52
制造费用	58,888,672.22	54,657,933.95	9.64	7.74
其他	18,561,376.98	22,151,309.25	3.04	-16.21
合计	611,132,349.72	641,547,847.50	100.00	-4.74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外股权投资主要系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投资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子公司共有 12 家。

报告期末，公司投资单位如下表：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会稽山(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100		2005年10月28日投资设立
绍兴会稽山经贸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商业	100		2001年12月30日投资设立
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	嘉善	嘉善	制造业	86.6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唐宋绍兴酒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制造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	安吉	安吉	制造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绍兴中酒检测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技术服务	100		2016年3月14日投资设立
浙江塔牌绍兴酒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制造业	14.7819		2016年12月29日拍卖竞得
上海会星星在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51		2018年7月25日收购股权取得
上海景从酒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1		2018年3月25日增资股权取得
浙江精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舟山	舟山	商业	100		2019年3月18日收购股权取得
绍兴稽山鉴水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文化服务	30		2020年7月8日参股设立
浙江复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技术服务	20		2020年8月25日参股设立

本报告期内，公司新增 2 家参股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1、绍兴稽山鉴水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日，公司管理层召开2020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授权，批准公司与非关联方绍兴市柯桥区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设立绍兴稽山鉴水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其中：柯桥旅发集团现金出资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40%；轻纺城现金出资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30%；会稽山现金出资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30%。

2020年7月8日，全体股东完成出资并办理了工商注册登记，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电视剧发行；电视剧制作；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影视录放设备制造；电影摄制服务；广告制作；影视美术道具置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浙江复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8月5日，公司管理层召开2020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经营决策制度》等相关授权，批准公司与非关联自然人祝悦、胡淼联合投资设立浙江复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公司现金出资2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20%；祝悦现金出资7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70%；胡淼现金出资1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10%。截至本报告期末，复景生物公司全体股东尚未完成实际出资。

复景生物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生物材料技术研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医疗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国内贸易代理；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妆品批发；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生物材料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销售代理；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保健食品销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00,650,000.00				90,000,000.00	94,000,000.00	196,650,000.00	
权益工具投资	161,650,000.00						161,650,000.00	塔牌绍兴酒、上海景从酒业股权投资
债务工具投资	39,000,000.00				90,000,000.00	94,000,000.00	35,000,000.00	自有资金理财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	86.63	制造业	黄酒生产销售	6,671.41	28921.58	19269.04	11264.26	2067.25
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	100	制造业	黄酒生产销售	1,998.00	26595.52	20289.63	16610.42	3269.36
绍兴会稽山经贸有限公司	100	商业	黄酒销售	300.00	562.99	160.65	56.15	-5.53
会稽山（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100	商业	黄酒销售	1,000.00	496.79	-3678.19	276.75	-368.48



浙江唐宋绍兴酒有限公司	100	制造业	黄酒销售	3,200.00	9713.16	-4259.34	670.78	-27.02
绍兴中酒检测有限公司	100	技术服务	检测技术服务	300.00	93.07	88.42	215.09	92.07
上海会星星在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51	商业	黄酒等销售	500.00	3893.45	-403.31	5468.75	-327.05
浙江精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农业	农产品销售	7,500.00	13556.84	6532.07	14388.61	-191.86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黄酒行业作为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行业，具有较强的区域特征，也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同时，黄酒作为低酒精度、低粮耗的酿造酒和民族特有产品，一直受到国家的保护和产业政策的鼓励。未来，随着黄酒传播力度的加大，产品结构的调整、健康消费理念的进一步推广和消费升级等诸多内在、外在因素的影响，黄酒行业的发展势头良好，黄酒消费需求有望出现较快增长。

1、健康消费与文化消费将扩大黄酒的客户群体。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消费结构升级和对健康重视程度的提升，消费者在选择酒类产品时，日趋倾向于选择具备低酒精度、营养保健等特点的健康酒类产品，理性饮酒、健康饮酒的消费理念逐渐深入人心，企业影响力广、品牌知名度高、产品质量可靠和信誉优良的黄酒产品将得到消费者的认可。作为国粹酒之一的黄酒，其健康、口感、文化底蕴比较符合中国甚至亚洲消费者的饮食习惯，因此，黄酒的有效消费边界将得到继续扩张。

2、逐渐突破地域性消费特征比较明显。目前黄酒的生产与销售具有一定的地域性，主要集中在江苏、浙江、上海等地。由于黄酒具有符合国人口感、文化品位较高的特点，处于消费升级、口味多样化的发展过程中，并且江浙沪地区经济发达，影响力较大，故随着经济辐射和文化渗透，黄酒消费习惯可在除江浙沪之外的黄酒非传统消费区域进一步渗透。因此，未来黄酒消费有望突破区域限制，可显著扩大市场容量。

3、产品升级趋势将进一步加快。目前，黄酒产品结构优化调整已经开始，通过企业产品升级，黄酒行业已逐渐摆脱单纯依靠“以量取胜”的低毛利发展模式，逐渐拓展追求高品质、高附加值细分市场的高毛利发展模式。

4、黄酒行业集中度逐步提高。黄酒行业大型企业产品品质优良、历史悠久、已具有较大的影响力，品质和品牌成为竞争的核心要素。未来黄酒行业集中度提高将成为行业发展的主要趋势之一，通过行业整合，龙头企业有可能实现跨越式发展，并带动黄酒行业实现做大做强。

5、酒类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由于黄酒受众面小、市场局限性大等原因，在整个酒业市场份额上始终难以企及白酒、啤酒、葡萄酒等品类消费的竞争，尤其经济新常态下，黄酒在酒类消费市场的竞争也将进一步加剧。

6、营销手段将更加多样化。随着消费新业态、新模式进一步发展，传统的酒类销售、流通渠道受到挑战，促使酒企积极与电商平台合作，根据自身优势寻找适合自己的资源，充分利用数据化平台、依靠电商平台扩展黄酒新的销售、流通渠道，促进线上线下销售的融合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做大、做强、做优绍兴黄酒主业为核心，传承中国黄酒传统酿造技艺和会稽山 278 年酿造绍兴酒的悠久历史和经验，以现代高新科技和生物工程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持续创新，专注酿造高品质黄酒，坚持市场导向、品牌提升和资本运作相结合，打造中国黄酒标杆企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将认真贯彻和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以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为目标，持续完善治理结构，规范管理制度体系，拓宽发展思路，强化内部控制，提升决策水平，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主要是“五个强化”。

1、强化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提升发展。公司将积极遵照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精神，按照中国证监会的工作要求，以上市公司治理自查为契机，高标准、严要求地贯彻落实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规则要求，促进公司规范管理和有序运行。一是进一步加强法律法规学习，强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等人员的履职意识、合规意识、责任意识和风险意识，形成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的共识，做到经营管理和规范运作齐抓并进；尤其在控股股东司重整特殊时期，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性，确保公司平稳运行，不受影响。二是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建设，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相关要求，对内持续完善资金往来、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合同管理等方面的内控业务流程，加强内部风险管控及预警制度建设；对外重点关注持股 5% 以上股东股份减持增持、股份质押、承诺履行等事项的进展情况；充分发挥“三会”、独立董事和各专业委员会的集体决策作用，切实维护和保障全体股东权益。三是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增强公司透明度；加强媒体沟通协调，接受媒体监督，维护良好舆情环境；做好投资者来信来电来访接待，通过电话邮件、现场调研、活动交流等多种形式，保持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适时组织投资者实地调研考察，提振投资者信心。

2、强化主业经营，创新营销寻求突破。根据行业发展现状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结合上年经营实绩，2021 年，公司将积极应对和克服市场竞争激烈、疫情影响等不利因素，力争酒类销售、利润实现平稳增长。

(1) 强化聚焦战略。按照“一个焦点、两翼发展”的原则，全力推动聚焦战略的深入实施，以“会稽山 1743 和纯正五年为焦点，大师兰亭和高端定制为两翼”的品牌聚焦策略，进行战略性的市场运作，着力体现“大师兰亭”高端黄酒品位，着力打造“会稽山 1743”等中端消费形象，逐步引导黄酒价值回归。

(2) 强化品牌运作。重点做好高端品牌引领，高举“大师兰亭”、“国潮兰亭”高端战略产品，通过高品质、高性价比等多重优势，提高消费者对高端黄酒的品牌认知力，抢占高端黄酒消费的黄金赛道；重点做好中端品牌维护，聚焦“会稽山 1743”、“纯正五年”、“西塘原香”、“乌毡帽冻藏冰雕、绿水青山”等中端产品，巩固客户群体，规划目标市场，着力做好渠道布局优化、经销商群体优化和销售网络优化；重点做好新兴品牌培育，将“八道酿”料酒作为公司延伸产品链、优化结构、进军料酒市场的一个培育品牌，加大推广招商力度，逐步形成规模化营销。

(3) 强化特色营销。优化传播体系，充分利用自媒体加传统硬广的传播优势，加大黄酒文化宣传，加强黄酒消费引导，深度解码黄酒文化基因，提升黄酒健康消费的语境；加大线上销售，拓展线上服务平台，完善公司电商网店管理、考核、运行模式；借助区块链技术服务，开发数字酒证产品，探索数字化黄酒营销，将营销触角延伸到终极顾客群体；采用二维码技术，通过扫码、建粉丝群等方式，激活线上促销手段，开展公司、经销商、消费者三者互动的创新营销，加快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在网络营销上跑出“加速度”。

3、强化内部管理，练好内功提高效率。继续推进计划联动管理、预算管理和成本管理，建立健全合规、有序、高效的内部运行流程，着重推进经营管理的规范化、信息化、精益化，以实现产供销的均衡协调发展；继续健全“考核导向明确、指标体系完整、激励约束有效”的全员绩效管理体系，提升工作执行力，优化团队建设，加大培训力度，强化工匠、技术、管理等骨干培养，夯实生产技术管理人才基础；继续加强市场管控，重点进行市场终端行为检查、客户诉求处理及区域渠道管理，完善产品防伪和防窜追溯系统，保护好产品价格体系，确保区域产品有序流通，市场运作步调一致；继续加强安全管理，压实安全责任，做到生产再忙，安全意识不忘，牢牢守住食品安全、生产安全和环保工作“底线”。

4、强化技术升级，持续打造领先优势。继续强化生产装备的智能化应用，升级 ERP、WMS、CRM、OA 等数据库自动关联技术，在采供应链、生产链、保障链和销售链中建立云平台，形成数据上云的可视化分析系统；继续强化重点项目课题的研发，黄酒智能绿色酿造省级重点研究院的创建，研究大罐变温贮酒对黄酒风味的影响规律，持续提升酒体品质；继续强化生产工艺检测技术的提升，从菌种供应、发酵酿造、原酒储存、酒体设计到灌装生产，逐步实现全过程智能检测。持续加大产学研合作力度，结合饮用酒产业发展趋势，在高品质酿酒上加大技术创新力度，做好专利申报和科研项目验收。



5、强化社会责任，党群共建体现特色。坚持党建引领，党群共建，做深党建文化、黄酒文化、企业文化，以工青妇组织为抓手，深入开展劳动竞赛、职工文体、送温暖等活动；以红色游、工业游、文化游为抓手，融入品牌宣传，助推企业发展；以履行社会责任为己任，积极参与公益活动，履行食品安全、环境保护、客商维护、公益慈善等社会责任，提升企业社会公众形象。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食品安全的风险

食品安全事关民生问题，是食品生产企业经营工作重点，在政府高度重视，监管更为严格，食品安全法律体系更加完备的环境下，必须加强食品安全潜在风险分析和管理。公司将进一步从原材料源头把关，完善产品溯源机制和应急预案机制，持续强化原材料采购、生产加工、仓储物流、终端销售等整个过程的质量控制，严防、严管、严控食品安全风险。

(二) 市场竞争的风险

长期以来，黄酒消费的产品多集中于中端和普通黄酒产品，主流产品价格相比较其他酒类产品价格偏低，低价同质化竞争明显，黄酒产品结构和产品价格都有待提升。同时，黄酒消费区域相对较为集中，整个行业市场推广合力不够，也限制了黄酒在全国范围的推广。公司将进一步加强黄酒文化推广和消费引导，加强品牌文化宣传，深入消费者群体，培育消费者对黄酒的认知度、美誉度，拓展更广阔的市场空间。

(三) 成本控制的风险

公司酿酒所需原材料为糯米、小麦等粮食及包装物等，是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最重要的组成部分，由于其供应价格随市场行情不断波动，可能导致公司所需原材料采购成本上升，如果公司未能通过优化内部管理降低成本，则原材料成本的上升将会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同时，受国家政策影响，环保、人力、物流、营销等方面成本也呈现逐年上升趋势。公司将通过开展全面预算管控，提升产品毛利率，采取各项节能减耗等措施，节约费用支出，以减轻成本压力。

(四) 控股权不稳定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精功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 164,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97%，其所持有公司股份全部被轮候冻结。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依法裁定受理对精功集团进行重整的申请，并指定浙江越光律师事务所担任精功集团管理人。控股股东进入重整程序，将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存在控制权不稳定风险。2020 年 3 月 12 日，浙江越光律师事务所向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提交了将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的申请，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裁定浙江越光律师事务所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至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时止。2020 年 8 月 14 日，柯桥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出具了《民事裁定书》（〈2019〉浙 0603 破 23 号之二），裁定对精功集团等九公司进行合并重整。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75、2020-014、2020-035）。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精功集团破产重整能否成功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后续进展及影响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将全力做好生产经营、规范运作各项工作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制定情况。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43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要求，《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六条对利润分配政策作了具体规定。2017年，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严格按照上述相关政策规定执行，现金分红标准、比例和相关决策程序明确，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持了连续性和稳定性，能够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2、公司2019年度分红情况。经2020年5月12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0年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2019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个年度。2019年度，公司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实施股份回购的回购金额79,960,470.2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公司2019年度现金分红，占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48.04%。

3、公司2020年度分红预案。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88,960,191.76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67,425,500.13元，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26,742,550.01元后，2020年度新增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40,682,950.12元，加上年度未分配利润余额784,929,335.30元，合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25,612,285.42元。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所持公司股份）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97,360,000股，扣除回购专户所持公司股份17,896,591股后的应分配股数共479,463,409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3,973,170.45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及应分配股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年	0	0.50	0	95,958,434.73	288,960,191.76	33.21
2019年	0	0	0	79,960,470.22	166,450,677.18	48.04
2018年	0	1.10	0	54,608,838.90	172,978,478.97	31.57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上交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2020年度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8,601,652股，支付的回购金额为人民币71,985,264.28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现金分红，纳入公司2020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因此，2020年度，公司以现金方式的分红金额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3.21%，满足了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交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和《公司章程》中的现金分红要求。

(三)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金分红的金额	比例（%）



2020 年	71,985,264.28	75.02
--------	---------------	-------

(四)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的其他公司或组织没有从事与会稽山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②在本公司作为会稽山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会稽山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的主营业务相同的业务，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会稽山现有主营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③在本公司作为会稽山控股股东期间，若会稽山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会稽山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会稽山今后从事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④在本公司作为会稽山控股股东期间，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出现与会稽山有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会稽山可以提出采取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会稽山经营；⑤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将与上市公司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承诺人和会稽山就相互间关联交易所作出的任何约定和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和交易；⑥本公司承诺不以会稽山控股股东的地位（持股关系）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会稽山其他股东的利益。如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的其他公司或组织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会稽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公司同意承担会稽山相应的损害赔偿任。	承诺公布时间：2014-8-22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且间	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会稽山及其控股的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②无论是否获得会稽山许可，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会稽山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保证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会稽山相同或相似的业	承诺公布时间：2014-8-2	是	是		



		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金良顺	务：③本人保证不利用对会稽山实际控制人的关系进行其他任何损害会稽山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活动。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会稽山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该承诺在承诺有效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2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	--	-------------	--	-------------	--	--	--	--

(二)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为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会稽山”）202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天健审（2021）2528 号）。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报告涉及事项作如下说明：

一、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2 所述，精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会稽山公司 164,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2.97%，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00%）已被司法冻结和轮候冻结。精工集团有限公司已向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申请依法进入重整程序，截至审计报告日重整程序尚未完成，未来结果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出具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详细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第九条规定，如果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且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二）当《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4 号——在审计报告中沟通关键审计事项》适用时，该事项未被确定为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会稽山公司已就本说明一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在财务报表中作出了恰当列报。我们认为，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不会导致发表非无保留意见，同时未被确定为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但是考虑到上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强调事项段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三、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专项说明

（一）公司董事会已知悉该强调事项的说明

截至审计报告日，精工集团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164,000,000 股已全部被司法冻结和轮候司法冻结。2019 年 9 月 17 日，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依法裁定受理对精工集团重整的申请，并指定浙江越光律师事务所担任精工集团管理人，会稽山不在重整申请范围内。2020 年 3 月 12 日，浙江越光律师事务所因无法在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裁定重整之日起六个月内按期提交重整计划草案，向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提交了将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



长的申请。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七十九条第二款之规定，作出了（2019）浙 0603 破 23 号的《民事裁定书》，裁定浙江越光律师事务所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至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时止。2020 年 8 月 14 日，柯桥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条、第二条第一款之规定，出具了《民事裁定书》（〈2019〉浙 0603 破 23 号之二），裁定对精功集团等九公司进行合并重整。若精功集团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处置，则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存在控制权不稳定的风险。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已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2019 年 5 月 16 日、2019 年 7 月 23 日、2019 年 9 月 7 日、2019 年 9 月 11 日、2019 年 9 月 18 日、2019 年 11 月 8 日、2019 年 11 月 22 日、2020 年 3 月 17 日、2020 年 8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2019-044、2019-055、2019-064、2019-074、2019-075、2019-091、2019-093、2020-014、2020-035)。

（二）公司董事会对该强调事项的相关说明

1、控股股东精功集团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所涉及事项均与公司无关联，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直接重大不利影响。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2、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上述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三）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控股股东进入重整程序，将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存在控制权不稳定的风险。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上述强调事项的后续进展及影响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公司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确保公司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内部控制水平，积极化解上述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可能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3、鉴于公司控股股东精功集团破产重整能否成功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正确评估该强调事项的后续进展对公司的影响，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变更内容及影响，详细见第十一节、五、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说明。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控股股东精功集团由于宏观去杠杆等原因，资金出现流动性困难，造成 2018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债券简称：18 精功 SCP003，债券代码：011801957）、2018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债券简称：18 精功 SCP004，债券代码：011802237）、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17 精功 02，债券代码：145761）到期日不能按期兑付本息，构成实质性违约。2019 年 9 月 6 日，精功集团向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以下称“柯桥法院”）提出重整申请。2019 年 9 月 17 日，柯桥法院依法裁定受理对精功集团进行重整的申请，并指定浙江越光律师事务所担任精功集团管理人。目前，精功集团处于司法重整阶段。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2019 年 8 月 17 日、2019 年 9 月 6 日、2019 年 9 月 1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临时公告(编号为 2019-053、2019-059、2019-063、2019-075)。

2、2020 年 9 月 8 日,公司控股股东精功集团及实际控制人金良顺收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精功集团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深证上[2020]818 号),因精功集团未能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司控股股东精功集团违反了深交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规则》(以下简称“《挂牌规则》”)第五十六条的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金良顺作为精功集团董事局主席兼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违反了深交所《挂牌规则》第五条、第六条的规定,依据深交所《挂牌规则》第九十条的规定,对公司控股股东精功集团及实际控制人金良顺分别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记入诚信档案,并向社会公开。上述事项详见刊登于 2020 年 9 月 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临时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0-038)。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56 号)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5 日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实施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共发行 286 万股普通股,每股发行价格 13.64 元,并于 2016 年 9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事宜。</p> <p>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为部分与公司或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单位(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签订正式劳动合同、领取薪酬且目前在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中高层管理人员,资金来源为员工的合法薪酬及其他合法方式自筹资金,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总计 131 人,持有股份 28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8%。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 36 个月,存续期为 48 个月,即 2016 年 9 月 6 日至 2020 年 9 月 5 日止(存续期及锁定期自公司公告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登记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p> <p>2020 年 6 月 12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2020 年 6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延期,存续期在原定终止日的基础上延长 36 个月,至 2023 年 9 月 5 日止。</p> <p>2020 年 12 月 21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全部出售完毕并终止。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了后续相关财产清算和分配、销户等工作。</p>	<p>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8 日、2020 年 6 月 24 日和 2020 年 12 月 22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会稽山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编号:临 2016-038)、《关于延长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公告》(编号:临 2020-027)、《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编号:临 2020-051)。</p>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绍兴市柯桥区华舍街道办事处签署〈房屋拆迁补偿协议〉的议案》。同意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对公司华舍厂区房屋及附属物进行拆迁，柯桥小城镇公司以现金方式进行拆迁补偿，补偿款总额为 532,437,072.00 元。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编号为临 2019-040、临 2019-051 的临时公告。

2020 年 10 月 11 日，柯桥小城镇公司在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于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开展的“会稽山 3,0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司法拍卖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2020 年 11 月 13 日，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执行裁定书》，裁定宁波信达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会稽山股票 3,000 万股归买受人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所有。2020 年 12 月 10 日，办理股权过户手续后，柯桥小城镇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3,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3%，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对关联关系的认定标准，柯桥小城镇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

鉴于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房屋拆迁补偿协议》尚未全部履行完毕，且上述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公司与关联方柯桥小城镇公司之间签署的《房屋拆迁补偿协议》视同关联交易进行追认。2021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同意对本次《房屋拆迁补偿协议》视同关联交易予以追认。本次追认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等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本次追认关联交易已得到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并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追认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关联方轻纺城共同投资设立绍兴稽山鉴水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2020年7月1日，公司管理层召开2020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公司与非关联方绍兴市柯桥区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绍兴稽山鉴水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2020年7月8日，公司现金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为30%；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为30%；绍兴市柯桥区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现金出资2000万元，持股比例为40%。

上述投资事项属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事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10.2.7条“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应当以上市公司的出资额作为交易金额，适用第1.2.3条、第10.2.4条或第10.2.5条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决策及授权规定，本次关联方共同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长审批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90,000,000	35,000,000	0

其他情况:无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华夏银行嘉善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0	2020/1/14	2020/4/24	自有资金	惠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浮动收益	3.18%		88,008.21	10,088,008.21	是	否	
华夏银行嘉善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0	2020/5/13	2020/8/12	自有资金	惠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浮动收益	3.97%		99,063.01	10,099,063.01	是	否	
农业银行嘉善西塘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0	2020/2/21	2020/5/22	自有资金	“汇利丰”2020/第4321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浮动收益	1.50%		37,397.26	10,037,397.26	是	否	
农业银行嘉善西塘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0	2020/5/29	2020/8/21	自有资金	“汇利丰”2020/第5276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浮动收益	1.50%		34,520.55	10,034,520.55	是	否	
嘉善农商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35,000,000	2020/12/30	2021/1/4	自有资金	丰收喜悦1号现金管理类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浮动收益	2.93%	2.6%	14,031.64	35,014,031.64	是	是	
中信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0	2020/04/22	2020/07/31	自有资金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33832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浮动收益	3.23%		44,246.58	5,044,246.58	是	否	
中信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0	2020/08/17	2020/12/31	自有资金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浮动收益	2.90%		54,027.40	5,054,027.40	是	否	



						00412 期								
安吉农商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5,000,0 00	2020/04 /28	2020/09 /07	自有 资金	“财赋·安 吉”2020 年第16期 人民币理 财产品	浮动 收益	3.49%		63,16 7.12	5,063 ,167. 12	是	否	
合计	-	90,000, 000	-	-	-	-	-	-	-	434,4 61.77	90,43 4,461 .77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实施进展情况

公司 2019 年 2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19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3.65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 2019 年 3 月 13 日起至 2019 年 9 月 12 日止。



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对本次股份回购实施期限进行延期，即回购实施期限自 2019 年 3 月 13 日起至 2020 年 3 月 12 日止，除回购期限延长外，回购预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编号：2019-009、2019-024、2019-043、2019-068）。

截至 2020 年 3 月 10 日，公司完成回购股份，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7,896,59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5983%，回购最高价格为 8.90/股，回购最低价格为 7.55 元/股，回购均价 8.49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151945734.5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实际回购股份的数量、价格、使用资金总额均符合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制定的回购方案计划要求，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2、关于华舍厂区房屋拆迁补偿事宜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绍兴市柯桥区华舍街道办事处签署〈房屋拆迁补偿协议〉的议案》，并经 2019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同意柯桥区小城镇公司对公司座落于鉴湖路的华舍街道阮三、亭东村地块内的华舍厂区房屋及附属物进行拆迁和搬迁补偿，拆迁补偿款总额为 532,437,072.00 元。公司已于 2019 年 7 月 5 日收到了绍兴市柯桥区华舍街道办事处支付给公司的第一笔房屋拆迁补偿款人民币 212,974,828.80 元，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收到了收到了华舍街道支付给公司第二笔房屋拆迁补偿款 185,352,227.00 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收到拆迁补偿款 398,327,055.80 元，拆迁补偿款余款尚有 134,110,016.20 元，待华舍街道将剩余面积的征迁土地出让成交后支付给公司。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7 日、2019 年 7 月 6 日、2020 年 8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与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绍兴市柯桥区华舍街道办事处签署〈房屋拆迁补偿协议〉的公告》（编号：2019-40）、《关于公司收到部分房屋拆迁补偿款的进展公告》（编号：2019-51）和《关于公司收到部分房屋拆迁补偿款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6）。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贯彻《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脱贫攻坚规划的通知》、《中国证监会关于发挥资本市场作用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的意见》指导精神，在抓好企业发展的同时，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履行社会义务，结合公司实际，创新扶贫工作方式方法，通过结对帮扶、教育扶贫等多种形式开展精准扶贫工作，力求有计划、有效果，全面履行社会责任。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为确保工作有序开展、扎实推进、取得实效，报告期内，公司党委与湖塘街道古城村委达成结对帮扶协议，就帮扶解决贫困家庭生活、工作、子女入学等，以及优先面向贫困家庭人员招聘，让贫困家庭通过稳定就业逐步实现脱贫等方面达成了共识，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逐步予以实施。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未来，公司党委将继续践行“诚待客户、德报社会”的企业使命，适时设立结对帮扶村的教育帮困扶助基金，进一步落实结对帮扶村优秀学子奖励和贫困家庭子女就学资助；积极发挥企业的帮扶优势，进一步落实文明和谐社会共建和健康扶贫、产业扶贫等工作，不同程度开展慈善公益事业，打造大爱会稽山。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披露 2020 年社会责任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浙江省生态环境厅 2020 年 5 月 12 日发布的《关于公布浙江省 2020 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通知》、绍兴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 1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 2020 年度绍兴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通知》（绍市环发[2020]18 号），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属于浙江省 2020 年重点排污单位和绍兴市 2020 年度重点排污单位。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黄酒的生产、加工与销售，其生产生活废水经公司综合污水处理站通过厌氧+好氧生物法工艺处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排放标准全部纳入城镇污水管网，由柯桥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达标排放；燃气锅炉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经检测后均达标排放，固体污染物委托第三方定时清除、进入城镇固废处理厂专业处理，均达标合格。

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信息见下表：

序号	污染物排放信息	污染物排放种类	
		生产生活废水	锅炉废气
1	监控指标	COD、氨氮、总磷、总氮、PH 值、SS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
2	排放方式	处理达标后纳入城市排污管网	检验达标后排放
3	排放口分布情况和数量	公司湖塘厂区污水处理设施 1 套，排放口 1 个。	公司湖塘厂区拥有天然气锅炉 3 台，排放口 3 个。
4	排放浓度（限值）	CODcr≤500mg/L，氨氮≤35mg/L，PH 值（6-9），总氮≤45mg/L，总磷≤8mg/L，SS≤400mg/L。	二氧化硫≤50mg/m ³ ，颗粒物≤20mg/m ³ ，氮氧化物≤200 mg/m ³ v
5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6	核定的排放总量	废水：720900 吨/年，CODcr：360.45 吨/年（进管网），氨氮：25.23 吨/年（进管网）总磷 5.7672 吨/年（进管网）。排污许可证编号：91330000609661933L001Q，环评批复（绍柯环审[2015]130 号）	

(2) 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

根据浙江省生态环境厅 2020 年 5 月 12 日《关于公布浙江省 2020 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通知》、湖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 3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湖州市 2020 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通知（湖环函「2020」7 号）以及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安吉分局 2020 年 7 月 3 日发布的《关于明确 2020 年县级环境管理重点企业名单的通



知》（安环发「2020」28号），本公司子公司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属于浙江省2020年重点排污单位、湖州市和安吉县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

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黄酒的生产、加工与销售，其生产生活废水经该公司废水处理站预处理后全部纳入城镇污水管网，由安吉县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达标排放；天然气锅炉废气经检测后均达标排放。

乌毡帽酒业主要污染物排放信息见下表：

序号	污染物排放信息	污染物排放种类	
		生产生活废水	锅炉废气
1	监控指标	COD、PH值、氨氮、悬浮物、总磷、总氮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
2	排放方式	预处理后纳管排放	检测合格后排放
3	排放口分布情况和数量	公司生产厂区内：1个	公司生产厂区内：2个
4	排放浓度（限值）	COD _{Cr} ≤300mg/L，氨氮≤30mg/L，PH值（6-9），总氮≤50mg/L，总磷≤3mg/L，SS≤140mg/L。	二氧化硫≤50mg/m ³ ，颗粒物≤20mg/m ³ ，氮氧化物≤50 mg/m ³ v
5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6	核定的排放总量	废水 120853 吨/年，COD _{Cr} ：50 吨/年（进管网），氨氮：5 吨 / 年（进管网）。排污许可证编号：913305237044754501001U，环评批复（湖环建[2009]92号）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厂区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	运行情况
会稽山	公司排污处理站臭气系统由帕克环境技术(上海)有限公司设计建造,于2016年10月6日实施和运行污水处理站臭气治理系统设施。	主要处理工艺技术为:废气收集系统→生物除臭系统→活性炭塔→排放口,污水处理设施废气处理设施排气筒恶臭排放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要求。该处理设施完好、运行稳定。2020年11月23日委托《浙江中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废气检测结果:臭气浓度(无量纲)<10。
	公司排污处理系统由帕克环境技术(上海)有限公司设计建造。湖塘厂区污水处理站于2013年9月6日实施和运行,处理能力2600吨/天。	<p>废水处理技术采用厌氧生物法的处理工艺,即生产生活综合废水收集→调节池→初沉池→预酸化池→循环测量池→IC厌氧反应器(+沼气燃烧器)→二沉池→ANAMMOX反应器→硝化反硝化→好氧曝气池→三沉池(+污泥浓缩池+污泥脱水+环保统一处置)→砂滤→出水排放(+浙江省自动监测系统),整套处理设施运行情况良好、稳定。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环保设施运行台账,做到废水排放监测全部合格可控,达标率100%。</p> <p>污水排放与检测情况:2020年1-12月入网废水排放总量为248701吨,2020年1-6月累积排放污水116761吨,同比下降13%,日均排量834吨;2020年7-12月累积排放污水131940吨,同比上升1.59%,日均排量733吨。根据2020年柯桥区环境统计年报核算数据:2020年度COD产生量为16642.08吨、排环境COD排放量为13.43吨,氨氮产生量为1109.47吨、氨氮排放量为0.286吨,总氮产生量为1386.84吨、总氮排放量为2.457吨,总磷产生量为208.026吨、总磷排放量为0.012吨。</p> <p>水质情况:2020年1-6月入网污水平均COD浓度37mg/L、同比下降38%,最大值80mg/L、最小值20mg/L;2020年7-12月入网污水平均COD浓度39mg/L、同比下降3.06%,最大值132mg/L、最小值20mg/L。2020年04月20日委托《杭州中一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废水检测点检测结果:其中pH值为8.11(无量纲)、化学需氧量为22mg/L、氨氮为0.366mg/L,总磷为2.29mg/L、总氮为5.44mg/L,悬浮物4<mg/L。2020年11月23日委托《浙江中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废水检测点检测结果:其中pH值为7.88(无量纲)、化学需氧量为65mg/L、氨氮为0.464mg/L,总磷为2.53mg/L、总氮为1.15mg/L,悬浮物28 mg/L,均符合排放标准限值要求。</p>
	2016年6月6日,公司实施和运行清洁生产能源替代项目,蒸汽全部由天然气锅炉产生(20	<p>2020年5月30日,公司2台20吨/小时的天然气燃气锅炉完成了低氮燃烧改造,锅炉设施运行情况良好、稳定。</p> <p>废气排放与检测情况:2020年1-12月天然气消耗量346.6196万立方米。根据2020</p>



	吨/小时的天然气燃气锅炉 2 台,10 吨/小时的天然气燃气锅炉 1 台),减少了废气排放,确保环保安全。	年柯桥区环境统计年报核算数据:工业废气排放量为 8509 万立方米、二氧化硫产生量为 0.139 吨、二氧化硫排放量为 0.139 吨,氮氧化物产生量为 5.501 吨、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4.401 吨,挥发性有机物(VOCs)产生量为 582.322 千克、挥发性有机物(VOCs)排放量为 582.322 千克。2020 年 04 月 20 日委托《杭州中一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锅炉废气检测点检测结果:1#锅炉废气:废气流速 7.6 m/s、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3<mg/m3,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40 mg/m3,颗粒物-实测浓度 <20mg/m3;2020 年 11 月 23 日委托《浙江中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锅炉废气检测点检测结果:1#锅炉废气:废气流速 8.3 m/s、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3<mg/m3,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38 mg/m3,颗粒物-实测浓度 <2.2 mg/m3,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排放标准要求。
乌毡帽	公司排污处理站臭气系统由浙江宏澄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设计建造,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实施和运行污水处理站臭气治理系统设施。	主要处理工艺技术为:废气收集系统→生物除臭系统→涤气塔→排放口,污水处理设施废气处理设施排气筒恶臭排放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要求。该处理设施完好、运行稳定。
	2016 年 6 月,实施完成了清洁生产能源替代项目(6 吨/小时的天然气燃气锅炉 2 台),减少了废气排放,确保环保安全。。	锅炉设施运行情况良好、稳定。2020 年 10 月 19 日委托安吉绿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锅炉废气检测点检测结果: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3mg/m3,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41mg/m3,,颗粒物-实测浓度 1.6mg/m3,,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排放标准要求。
	排污系统由浙江宏澄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设计建造,于 2008 年 10 月,实施和运行了污水处理站,日处理污水 800 吨	废水处理技术采用厌氧生物法的处理工艺,即生产生活综合废水收集(高浓度废水进 IC 厌氧反应器)→调节池→酸化池→兼氧池→初沉池→好氧曝气池→终沉池(+污泥浓缩池+污泥脱水+环保统一处置)→砂滤→出水排放(+浙江省自动监测系统),整套处理设施运行情况良好,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环保设施运行台账,做到废水排放监测全部合格可控。2020 年 1 月-12 月入网废水排放总量为 83151 吨。2020 年 11 月 10 日委托安吉绿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废水检测点检测结果:其中 pH 值为 6.99、化学需氧量为 62mg/L、氨氮为 2.82mg/L、总氮 4.35mg/L、总磷 0.15mg/L,均符合排放标准要求。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会稽山“年产 10 千升后熟包装物流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取得柯桥区环保局的环评批复(绍柯环审[2015]130 号),并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进行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3 月 11 日通过固废污防设施验收(绍市环柯验[2019]6 号)。

(2) 会稽山“中国黄酒产业基地-年产 4 千升绍兴黄酒项目”于 2009 年 1 月 24 日取得绍兴市环保局的环评批复(绍市环审[2009]9 号),并于 2015 年 9 月 24 日通过了竣工环保验收(绍柯环验[2015]124 号)。

(3) 乌毡帽酒业《年产 1 万吨瓶装黄酒和 1.5 万吨清爽型黄酒酿造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2009 年 5 月 11 日取得环评批复(湖环建[2009]92 号),并于 2011 年 4 月 27 日通过了竣工环保验收(湖环建验[2011]27 号)。

两家单位的项目立项、环评、批复及验收资料齐全,污水入网许可证均在有效期内。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1) 会稽山制定了《安全生产环境应急预案》(会稽山[2018]6 号),2020 年 4 月公司编制了《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根据环境污染事故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公司内部控制事态的能力以及需要调动的应急资源,明确了事件发生后的预警级别和预警措施,该应急预案已于 2018 年 7 月 6 日和 2020 年 4 月 14 日在绍兴市柯桥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

(2) 乌毡帽酒业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根据环境污染事故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公司内部控制事态的能力以及需要调动的应急资源,明确了事件发生后的预警级别和预警措施,该应急预案已于 2015 年 10 月完成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 适用 □ 不适用

完善环保安全体系，建立、实施并保持环境监测与测量，按规定对排放废水、废气、噪音进行监测。并做好检查设备的维护、校准和记录；保存原始监测记录以考查环境活动的有效性；杜绝重大环境安全事故的发生。具体情况如下：

厂区	检测方式	监测指标	监测方案
会稽山	在线监测	COD、氨氮、总磷、总氮、PH 值、流量、总排放量	在污水排放口安装有 COD 分析仪（TOC4100）、氨氮分析仪（Super Vision）、pH 分析仪（PH221B）、TNP 分析仪（TNP-4200）、流量分析仪（TZ-LZK）柯桥区污染源自动监控排污口规范化与监控点信息确认（柯桥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纳入浙江省绍兴市环境自动监测与信息管理系统，实现实时自行监控。
	日常监测	CODcr ≤ 500mg/L；氨氮 ≤ 35mg/L；总氮 ≤ 45mg/l；总磷 ≤ 8mg/l；PH 值（6-9）。	快速测定仪、PH 试纸、酸度计、氨氮快速测试纸，每日对各项指标进行检测，有效监控。
	每月定期环境监测	废水纳管监测点：COD、PH、SS	由柯桥排水公司对进网污水的水质进行检测。
	每季定期环境监测	CODcr、氨氮、总氮、总磷、PH 值	由柯桥区环保局对废水标准排放口的水质进行检测。
	每年定期环境监测	烟气监测点：锅炉排放烟参数、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废水监测点：CODcr、氨氮、总氮、总磷、PH 值、悬浮物；噪声监测点：厂界东西南北各点	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进行检测，形成检测报告。
厂区	检测方式	监测指标	监测方案
乌毡帽	在线监测	COD、PH 值、流量、总排放量、氨氮、总磷、总氮	在污水排放口安装有 COD 分析仪（CODet-5000）、pH 分析仪（PH221A）、NH3N 自动在线监测仪、TP 自动在线监测仪、TN 自动在线监测仪、超声波流量分析仪及总量控制系统的在线监测设备，纳入浙江省环境自动监测与信息管理系统，实现实时自行监控。
	日常监测	CODcr ≤ 300mg/L；PH 值（6-9）。	快速测定仪、PH 试纸，定时对各项指标进行检测，有效监控。
	每月定期环境监测	废水纳管监测点：COD、PH、SS	由孝丰镇环保所对进网污水的水质进行检测。
	每季定期环境监测	CODcr、氨氮、总氮、总磷、PH 值	由安吉县环保局对废水标准排放口的水质进行检测。
	每年定期环境监测	烟气监测点：锅炉排放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废水监测点：CODcr、氨氮、总氮、总磷、PH 值噪声监测点：厂界东西南北各点	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进行检测，形成检测报告。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 2020 年绍兴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通知》（绍市环发〔2020〕18 号），全资子公司浙江唐宋酒业有限公司不属于绍兴市重点排污单位；根据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 2020 年嘉兴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通知》文件[嘉环发（2020）23 号]，控股子公司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不属于嘉兴市重点排污单位。

上述两家下属子公司主营业务均为黄酒的生产、加工与销售。其黄酒生产车间严格按照污染减排的要求，认真做好废水、废气、废物等主要污染物减排工作。



公司及浙江唐宋酒业有限公司全部使用天然气，拥有产蒸汽量为 20 吨/小时的天然气燃气锅炉 2 台，10 吨/小时的天然气燃气锅炉 1 台，4 吨/小时的天然气燃气锅炉 1 台，2 吨/小时的天然气燃气锅炉 1 台。2020 年 5 月 30 日，公司 2 台 20 吨/小时的天然气燃气锅炉完成低氮燃烧改造；2020 年 10 月 12 日，唐宋酒业 1 台 4 吨/小时的天然气燃气锅炉、1 台 2 吨/小时的天然气燃气锅炉完成低氮燃烧改造，产生的废气合格排放；公司拥有 2600 吨/日废水处理系统，采用的废水处理技术是生化结合物化的综合处理方式，建立了完善的环保设施运行台账，做到废水排放监测全部合格可控；核定排放水量为 72.09 万吨/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委托具备相关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处理。

嘉善黄酒公司生产车间于 2015 年拆除了所有锅炉，同年 5 月全部使用嘉善东都节能技术有限公司外供的蒸汽，产生的废气合格排放；一座处理量 3200 吨/日废水处理站，采用的废水处理技术是生化结合物化的综合处理方式，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主要污染物许可排放化学需氧量 37.45 吨/年，氨氮 3.059 吨/年。公司产生的废水全部收集排入污水处理站，经公司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纳入嘉善县城镇污水管网进行统一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委托具备相关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 ISO14001 相关标准的要求，建立了《环境管理程序》、《废弃物管理制度》、《清洁生产管理制度》等一系列企业环境管理制度。同时，根据国家环保部的相关文件规定，编制了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并按时进行应急预案的演练。公司定时向上级环保部门报送环境月报，报告本月环境保护工作及环境监测结果。本报告期内，公司及唐宋酒业、嘉善黄酒、乌毡帽酒业没有出现超标预警、整治整改、行政处罚等情况。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除上述披露环境信息的子公司之外的子公司均属于商业性质的子公司，均没有涉及环境信息披露的事项。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0 月 11 日，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宁波信达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公司 3000 万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6.03%，在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址：<http://sf.taobao.com>）公开竞价中，被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拍卖成交价格人民币 203,388,000 元成功竞买。2020 年 11 月 13 日，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执行裁定书》（编号为：2020 浙 06 执 10 号之二），裁定宁波信达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会稽山股票 3,000 万股（证券代码 601579）归买受人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所有。2020 年 12 月 11 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查询获悉，柯桥小城镇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办理股权过户手续后，持有公司股份 3000 万股（为无限售流通股份，且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占公司总股本的 6.03%，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7 日、2020 年 10 月 12 日、2020 年 11 月 17 日、2020 年 12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2020-039、2020-047、2020-048、2020-050）。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1、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精功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64,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97%；精功集团已经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164,0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00%。精功集团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164,000,000 股已经被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等司法机关轮候冻结，占公司总股本的 32.97%，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00%。公司与精功集团为不同主体，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精功集团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多轮冻结所涉及的事项均与公司无关联。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编号：2019-026、2019-027、2019-044、2019-055、2019-057）。

2、2019 年 9 月 6 日，控股股东精功集团有限公司向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申请司法重整，会稽山不在重整申请范围内。2019 年 9 月 17 日，精功集团收到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2019）浙 0603 破申 26 号的《民事裁定书》，柯桥法院裁定受理精功集团的破产重整申请，并根据法律程序指定浙江越光律师事务所为资产管理人。2020 年 3 月 12 日，浙江越光律师事务所因无法在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裁定重整之日起六个月内按期提交重整计划草案，向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提交了将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的申请。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七十九条第二款之规定，作出了（2019）浙 0603 破 23 号的《民事裁定书》，裁定浙江越光律师事务所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至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时止。2020 年 8 月 14 日，柯桥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出具了《民事裁定书》（（2019）浙 0603 破 23 号之二），裁定对精功集团等九公司进行合并重整。若精功集团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处置，则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存在控制权不稳定的风险。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7 日、2019 年 9 月 18 日、2020 年 3 月 17 日、2020 年 8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2019-075、2020-014、2020-014、2020-035）。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精功集团重整程序尚未完结。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 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 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16 年 9 月 6 日	13.64	97,360,000	2019 年 9 月 6 日	97,360,000	
首次发行 A 股股票	2014 年 8 月 14 日	4.43	100,000,000	2014 年 8 月 25 日	100,000,00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65号）核准，获准向精功集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上海大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信达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合聚天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中汇同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975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64 元。2016 年 8 月 25 日，公司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9,736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1,327,990,400.00 元。2016 年 9 月 6 日，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会稽山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编号：临 2016-038）。

2、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673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2014 年 8 月 14 日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4.43 元。2014 年 8 月 25 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2,04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21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0	164,000,000	32.97	0	冻结	164,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102,000,000	20.51	0	无	0	国有法人
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6.03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大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20,000,000	4.02	0	质押	2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8,601,652	17,896,591	3.60	0	无	0	其他
陈益维	0	6,608,400	1.33	0	质押	6,600,000	境内自然人
潘洪平	0	6,544,000	1.32	0	质押	6,540,000	境内自然人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579,725	3,579,725	0.7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邵宝华	0	3,278,800	0.66	0	质押	3,270,000	境内自然人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72,488	1,872,488	0.3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16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000,000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000,000
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上海大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7,896,591	人民币普通股	17,896,591
陈益维	6,608,400	人民币普通股	6,608,400
潘洪平	6,544,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44,000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579,725	人民币普通股	3,579,725
邵宝华	3,278,800	人民币普通股	3,278,8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72,488	人民币普通股	1,872,48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精功集团全资子公司浙江精功控股有限公司为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之一，存在关联关系。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为公司本报告期内实施的股份回购账户。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金良顺
成立日期	1996-01-23
主要经营业务	钢结构件制作;机、电、液一体化机械设备及零部件、环保设备、能源设备、工程设备的科研开发、制造加工和销售;建筑安装施工、钢结构建筑、钢结构件的设计、施



	工、安装;经销:无仓储化工原料、化纤原料、建筑材料(以上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外)、金属材料(除贵稀金属)、轻纺原料、摩托车(除进口摩托车外)及零配件;市场投资开发、市场租赁、市场物业管理;对外实业投资、管理;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除外);下设绍兴贸易分公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精功集团控股和参股的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如下:1、精功集团直接持有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精功科技、证券代码:002006)31.16%的股份;2、通过参股公司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496)11.78%的股份;3、精功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浙江精功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轻纺城、证券代码:600790)4.35%的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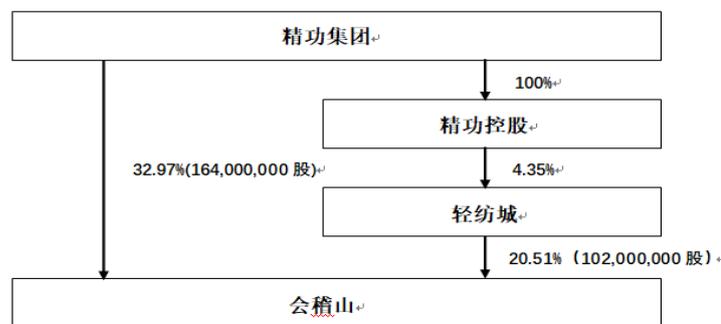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金良顺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1996 年 1 月至今，历任浙江精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董事长、总经理；精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董事局主席、总裁。现任精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董事局主席。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1、2004 年 6 月 25 日至今，金良顺先生是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006）的实际控制人；2、2004 年 4 月 12 日至 2019 年 9 月 3 日，金良顺先生曾是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496）的实际控制人。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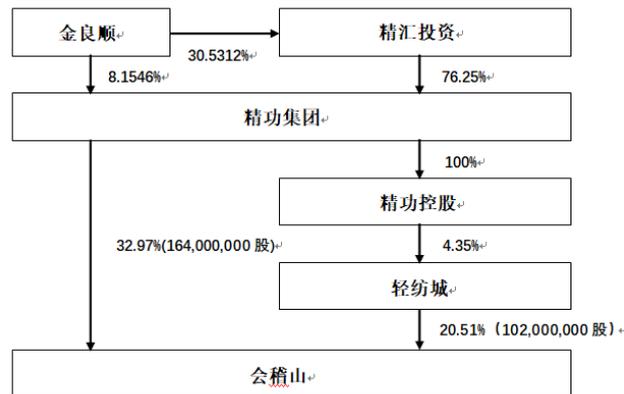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精工集团持有本公司 32.97% 的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金良顺先生直接持有精工集团 8.1546% 的股份，通过持有 30.53% 股份的绍兴精汇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精工集团 23.2791% 的股份，为精工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也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潘建华	1993 年 4 月 26 日	14603757-8	146,600.00	中国轻纺城市场的开发、物业租赁、管理



					及物流服务等。
情况说明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精功控股有限公司为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之一，持有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790）4.35% 的股份，轻纺城持有会稽山 20.51% 的股份。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虞伟强	董事长	男	46	2019-09-27	2022-09-26	0	0	0		0	是
傅祖康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6	2019-09-27	2022-09-26	0	0	0		85	否
王强	副董事长	男	55	2019-09-27	2022-09-26	0	0	0		0	是
金建顺	董事	男	61	2019-09-27	2022-09-26	0	0	0		0	否
孙卫江	董事	男	52	2019-09-27	2022-09-26	0	0	0		0	是
许江	董事	男	48	2019-09-27	2022-09-26	0	0	0		0	否
金自学	独立董事	男	62	2019-09-27	2022-09-26	0	0	0		6	否
高健	独立董事	女	47	2019-09-26	2022-09-26	0	500	500	二级市场增持	6	否
陈显明	独立董事	男	54	2019-10-30	2022-09-26	0	0	0		6	是
张伟夫	监事会主席	男	59	2020-11-13	2022-09-26	0	0	0		0	是
高菲	监事	女	34	2019-09-27	2022-09-26	0	0	0		0	是
茹德华	职工监事	男	57	2019-09-27	2022-09-26	0	0	0		35	否
唐雅凤	副总经理	女	42	2019-09-27	2021-02-22	0	0	0		60	否
金雪泉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50	2019-09-27	2022-09-26	0	0	0		60	否
陈红兵	财务总监	女	51	2019-09-27	2022-09-26	0	0	0		50	否
张国建	监事会主席	男	60	2019-09-27	2020-11-13	0	0	0		0	是
合计							500	500	二级市场增持	308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虞伟强	历任绍兴县湖塘街道干部、工会主任、党委组织委员、党工委副书记，绍兴县商贸三产局副局长，绍兴县杨汛桥镇党委书记，绍兴县滨海工业区党工委副书记、管理委员会副主任（正局级）兼绍兴县马鞍镇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绍兴县（柯桥区）发展和改革局党工委副书记、副局长（正局级）兼现代服务业发展办公室主任，柯桥区政府办公室（区政府法制办公室、区政府外事办公室）党组成员、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正局级）。2016年7月至今任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第九届董事会董事，2019年5月起兼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战略委员会委员。2019年9月起，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兼任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董事。
傅祖康	历任绍兴经编机械总厂财务科长，海南海联实业公司财务经理，浙江华能综合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浙江华能精工集团总经理助理，精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精工集团董事局董事，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二、三、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经理。2019年9月起，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经理，兼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会稽山（上海）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绍兴会稽山经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绍兴中酒检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唐宋绍兴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精工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王强	历任绍兴市劳改支队民警，绍兴县报（绍兴经济报）社部室负责人，绍兴县报社党组成员、办公室主任，副社长，副总编辑（正科级），浙报传媒（上市公司）绍兴市柯桥日报（绍兴县报）有限公司总经理、柯桥日报（绍兴县报）社副总编辑（正科级）。现任绍兴市柯桥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编辑、绍兴市柯桥区融媒体中心副主任。2019年9月起，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兼任浙江嘉善



	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董事。
金建顺	历任绍兴县杨汛桥中心学校教师，部队政治处干事，绍兴市人事局主任科员，绍兴福乐院院长，绍兴华能超市有限公司总经理，精功集团常务副总经理，精功集团董事局副主席，精功控股董事长，轻纺城董事、总经理。2009年1月起历任本公司第一届、第二届、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2019年9月起，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孙卫江	历任绍兴经编机械总厂办公室主任、厂长助理，浙江华能综合发展有限公司企管部经理，浙江精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浙江精工纺织有限公司总经理，精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精功纺织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精功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总裁、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现任精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副主席、浙江宝旌炭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浙江精业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绍兴宝旌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吉林精功碳纤维有限公司董事、精功（绍兴）复合材料技术研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浙江宝旌炭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浙江精业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年9月起，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许江	历任深圳发展银行信贷主任、副行长，深圳市鼎泓乘方投资有限公司总裁，万憬投资董事总经理，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现任深圳市合强创华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雅仕茗风文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华企合强移动互联有限公司董事、博雅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前海保险交易中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精创源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年9月起，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金自学	历任甘肃河西学院教授、绍兴文理学院教授、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9年9月起，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高健	历任浙江东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门经理，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财务顾问部副经理，江苏中国东方市场股份有限公司（SZ000301）副总经理、董秘，江苏鹰翔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秘、中广核达胜加速器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微泰医疗器械（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9月起，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陈显明	曾任浙江省人民政府法制局干部、绍兴县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浙江明显律师事务所主任，绍兴仲裁委员会仲裁员。2019年9月起，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伟夫	曾在江苏无锡锡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金马期货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总经理助理兼董事会秘书。现任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张国建	历任绍兴县海涂区校教师，区校副校长、校长，绍兴县陶里乡中心校副校长，绍兴县齐贤区校副校长，绍兴县安昌镇中心校校长、镇教育支部副书记，绍兴县委宣传部文明办干部、副主任、主任，绍兴县政协副主席、办公室副主任，绍兴县文广局党工委书记、局长，绍兴县科技局党组书记、局长，绍兴县委党校党委书记、常务副校长，柯桥区（绍兴县）直属国有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现任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9年9月起，任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2020年8月3日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职务。
高菲	历任全国第八届残疾人运动会筹/组委会计划财务部工作人员，精功集团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现任精功集团有限公司法务审计部经理。2019年9月起，任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茹德华	历任绍兴东风酒厂供销科副科长、副厂长，绍兴啤酒厂厂长，东风绍兴酒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会秘书，中国轻纺城集团市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总监、总经理助理、安全委员会副主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浙江唐宋绍兴酒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绍兴精糯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安全管理委员会副主任。2019年9月起，任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公司工会副主席。
唐雅凤	历任绍兴华能超市有限公司财务部核算科科长，精功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浙江中国轻纺城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浙江精功置业房产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党委委员、妇联主席、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唐宋绍兴酒有限公司董事、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董事、绍兴中酒检测有限公司监事、会稽山（上海）实业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9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会稽山（上海）实业有限公司监事、绍兴中酒检测有限公司监事、上海会星星在酒类销售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金雪泉	历任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团委书记、投资发展部经理、办公室主任、党委委员兼党委办主任、第四届、五届、六届监事会监事，杭州东皇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办公室主任兼人力资源部经理、行政总监、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秘书、党委委员、工会主席、证券投资部经理、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浙江唐宋绍兴酒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9年9月起，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兼任工会主席、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投资部经理、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浙江唐宋绍兴酒有限公司监事、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上海会星星在酒类销售有限公司监事。
陈红兵	历任绍兴市物资局贸易中心财务科长，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公司财务部经理，绍兴县中国轻纺城国际物流中心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浙江中轻担保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2019年9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兼任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浙江唐宋绍兴酒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4月27日，公司独立董事高健女士由亲属代为管理的其本人证券账户，因其亲属在高健本人事前不知情也未获高健本人买卖指令的情形下，买入了公司股票500股，成交价7.74元/股，成交金额3870元。高健女士在知悉该买卖股票行为发生后，于2020年4月29日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2、2021年2月22日，公司副总经理唐雅凤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虞伟强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2018-05-08	2021-05-07
金建顺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局副主席、董事	2013-01-01	
傅祖康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局董事	2013-01-01	
高菲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法务审计部经理	2012-03	
张国建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8-05-08	2020-08-03
张伟夫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8-05-08	2021-05-07
孙卫江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局副主席	2013-01-0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虞伟强	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1-05	2022-11-05
虞伟强	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2-13	2021-05-27
傅祖康	会稽山（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01	
傅祖康	绍兴中酒检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03-14	
傅祖康	绍兴会稽山经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03-23	
傅祖康	浙江唐宋绍兴酒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11-05	
傅祖康	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11-05	2022-11-05
傅祖康	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5-28	2021-5-27
傅祖康	上海会星星在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08-15	2021-08-14
王强	绍兴市柯桥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编辑（正科级）	2020-12	
王强	绍兴市柯桥区融媒体中心	副主任	2020-12	
王强	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1-05	2022-11-05
王强	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2-13	2021-05-27
孙卫江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局副主席	2013-01-01	2021-12-31
孙卫江	浙江宝旌炭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0-12-31	
孙卫江	绍兴宝旌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0-12-31	
孙卫江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9-07-22	
孙卫江	吉林精功碳纤维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9-09	
孙卫江	精工（绍兴）复合材料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0-04-01	
孙卫江	武汉精功棉纺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12-01	
孙卫江	绍兴久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7-07-07	
孙卫江	绍兴鑫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9-04-23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孙卫江	绍兴市柯桥区鑫辉产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06-23	
孙卫江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8-30	2020-12-18
许江	深圳市合强创华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9-11	
许江	深圳华企合强移动互联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1	
许江	深圳市雅仕茗风文化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监事	2016-05-09	
许江	博雅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2	
许江	深圳市鼎泓乘方投资有限公司	总裁	2012-01	
许江	前海保险交易中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08	
许江	深圳市精创源电子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9	
金自学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9-13	2019-09-13
高健	微泰医疗器械（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1-06	
陈显明	浙江明显律师事务所	律师	1998-10	
陈显明	绍兴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2019-07	2026-07
张伟夫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秘	2018-05-08	2021-05-07
张伟夫	浙江之迪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6-28	
高菲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法务审计部经理	2013-03	
高菲	上海上实金融服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4-08	
高菲	浙江一片红文化艺术品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02-25	
高菲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05-21	2021-08-27
高菲	精功（杭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7-02	
唐雅凤	绍兴中酒检测有限公司	监事	2016-3-8	2021-02-26
唐雅凤	会稽山（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5-4-16	2021-02-26
唐雅凤	上海会星星在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兼财务总监	2018-8-15	2021-02-26
金雪泉	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8-5-28	2021-05-27
金雪泉	浙江唐宋绍兴酒有限公司	监事	2019-11-05	
金雪泉	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9-11-05	2022-11-05
陈红兵	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19-11-12	2022-11-12
陈红兵	浙江唐宋绍兴酒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19-11-05	
陈红兵	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9-11-05	2022-11-05
陈红兵	浙江中国轻纺城中金市场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1-03-16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由公司确定当年经营目标及相关人员的年薪基数，每月预发月薪，年终按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调整年薪发放数量。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应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总计为 308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总计 308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国建	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0 年 8 月 3 日，张国建先生因年龄到龄原因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
张伟夫	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选举	2020 年 11 月 13 日，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增补为公司监事；同日，经公司第五届第八次监事会选举，张伟夫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7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5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43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3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765
销售人员	222
技术人员	193
财务人员	31
行政人员	167
其他人员	52
合计	143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134
大专	193
高中	426
初中及以下	677
合计	1430

(二)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管理团队实行基本工资与年终考核奖金相结合的管理办法，董事会根据不同岗位制定标准后每月发放基本工资，考核奖金由董事会根据对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考核后发放。公司一般管理人员和普通员工依据岗位定酬，公司根据国家规定为其缴纳社会保险。

按“以人为本，绩效优先、兼顾平衡”的原则，考虑到企业的发展需要及实际支付能力，根据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对市场营销人员薪酬采取市场目标考核，对生产一线员工实行岗位定额考核计酬，多劳多得，对辅助一线员工实行岗位考勤计酬的方式，以保证公司科学合理安排用工，又节约人工成本，为企业发展提供保障。

(三)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各部门实际工作需求，建立了分层分类的培训体系，采取“内训为主、外训为辅”的培训方式，组织各岗位员工积极参加岗位所需技术职业资格的学习及考核。

(四)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55776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504800 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机构的要求，积极推动治理结构的持续优化，不断完善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公司股东利益的最大化，为公司长期健康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同时，根据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分权制衡的现代企业组织制度和企业运行机制，规范公司内部运作，确保各项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

1、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能够积极维护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力求确保全体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股东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其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东大会均有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董事与董事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共有 9 名成员，其中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2 名，外部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全体董事以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为原则，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除战略委员会外，各专业委员会召集人全部由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会议按照有关规定召集、召开，会议内容记录完整、准确，并妥善保存。公司四个专业委员会在其各自实施细则的规范下履行职责，使董事会工作更加高效、科学；独立董事恪尽职守，独立履行职责，认真参加每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健康稳定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3、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1 人。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监事会会议按照有关规定召集、召开，会议内容完整、准确记录，并妥善保存。公司监事本着严谨负责的态度行使监督职能，对公司运作、公司财务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有效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行和健康发展。

4、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及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股东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各项经营活动，不存在控股股东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和违规担保等情形。

5、投资者关系：公司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和投资者建立长期、稳定的良性关系。公司指定董事会办公室专人负责接待投资者来信来访、现场沟通、电话咨询，在公司网站设置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通过上交所 E 互动平台、网上集体接待日等方式，积极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互动，听取广大投资者对于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维护良好的投资者关系管理。

6、信息披露：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上，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公司有关信息。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

7、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债权人、职工、消费者、经销商、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履行社会责任，尤其在经济活动中，做到诚实守信，公平交易，保持和谐共赢的合作关系，实现股东、客户、员工、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和谐、健康的发展。

8、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做好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备案等工作。对于未公开的重大信息，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要求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如实、完整登记上述信息在公开前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等，并按规定将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及时上报监管部门。

经自查，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也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受到监管部门查处的情形。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12 日	www.sse.com.cn	2020-05-13
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1 月 13 日	www.sse.com.cn	2020-11-14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稽山 2020 年度共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其中包括了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一次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详情如下：

1、2020 年 5 月 12 日，会稽山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在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湖塘街道杨绍路 2579 号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董事孙卫江、董事许江因公事出差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金雪泉出席了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1,879.31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0476 %。会议审议了《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 10 项议案，经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会稽山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23）。

2、2020 年 11 月 13 日，会稽山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湖塘街道杨绍路 2579 号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5 人，董事孙卫江、董事许江、独立董事陈显明先生、独立董事高健女士因出差在外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金雪泉出席了会议；公司总经理傅祖康、财务总监陈红兵女士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9,094,1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381 %。会议审议了《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经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会稽山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45）。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虞伟强	否	6	6	5	0	0	否	2
傅祖康	否	6	6	5	0	0	否	2
王强	否	6	6	5	0	0	否	2
金建顺	否	6	6	5	0	0	否	2
孙卫江	否	6	6	5	0	0	否	0
许江	否	6	6	5	0	0	否	0
金自学	是	6	6	5	0	0	否	2
高健	是	6	6	5	0	0	否	1
陈显明	是	6	6	5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级管理团队进行年度业绩考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由董事会确定公司的当年经营目标及年薪基数，每月预发月薪，年终按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调整高级管理人员的年薪发放数量。为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将不断完善绩效考核体系，创新考核方法，积极探索高级管理人员激励机制的有效途径。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会稽山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天健审〔2021〕2529 号），认为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 2021 年 4 月 16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1）2528 号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会稽山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会稽山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会稽山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2 所述，精功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会稽山公司 164,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2.97%，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00%）已被司法冻结和轮候冻结。精功集团有限公司已向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申请依法进入重整程序，截至审计报告日重整程序尚未完成，未来结果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及五（二）1，会稽山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 110,821.68 万元（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同），比 2019 年度 117,103.72 万元减少 6,282.04 万元，下降 5.36%。虽然会稽山公司本期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但收入作为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会稽山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查阅销售合同的关键条款及与管理层沟通，了解和评估收入确认政策；
- （2）了解并测试与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3）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主要产品毛利率与同行业比较分析等；
- （4）针对销售收入真实性的检查，实施具有针对性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库单、销售发票等；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 （5）针对销售收入的截止性风险，执行资产负债表日前后销售收入确认的截止性测试，核对收入确认相关单据的时间节点，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 （6）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存货跌价准备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及五（一）7，会稽山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账面价值 122,174.86 万元，占资产总额 27.38%，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96.57 万元。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存货跌价准备的提取取决于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估计，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跌价准备，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并测试与存货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 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检查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依据和方法是否合理；包括但不限于检查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是否以确凿证据为基础，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结合黄酒行业数据和信息考虑管理层对于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估计是否合理；
- (3) 获取存货收发存明细表，检查有无长期挂账的存货；
- (4) 结合存货监盘，对存货的外观形态进行检查，以了解其物理形态是否正常；
- (5) 检查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三) 商誉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九)及五(一)15，会稽山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商誉账面价值 25,107.42 万元，未计提减值准备。由于商誉金额较大，且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的判断，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商誉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 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方法的合理性和一致性；
- (3) 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和相关性，并复核减值测试中有关信息的内在一致性；
- (4) 复核管理层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的计算是否准确；
- (5) 利用评估专家的工作，包括与评估专家进行沟通、评估专家的独立性和胜任能力、对专家工作进行复核等；
- (6) 检查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 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

1. 事项描述

会稽山公司 2019 年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形，因此我们将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与货币资金、资金拆借、对外担保等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 亲自取得所有银行账户（包括销户）的全年度银行账户对账单，抽取大额款项与银行日记账逐笔核对，检查是否存在银行对账单中有收、支款项的记录，但银行日记账未入账的情况；
- (3) 亲自获取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的企业信用信息（IC 卡记录），检查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对外担保行为；
- (4) 获取所有不动产（房屋和土地使用权）的权证原件，检查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对外抵押担保行为；
- (5) 了解存入大额定期存款（如有）的商业理由并判断其合理性，检查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已被质押的定期存款；
- (6) 对所有银行账户进行发函询证，确认与银行相关的所有财务信息，并对函证的过程进行控制；
- (7) 检查与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五、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会稽山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会稽山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会稽山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会稽山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会稽山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会稽山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叶喜撑
中国·杭州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 俊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7,588,168.23	418,524,499.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000,000.00	39,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3,402,051.48	109,383,649.52
应收款项融资			921,782.60
预付款项		6,235,069.47	8,231,859.3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811,445.30		9,791,390.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21,748,603.43		1,194,084,189.1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14,242,022.80		139,689,420.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817,706.85		25,246,227.82
流动资产合计	1,855,845,067.56		1,944,873,019.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000,00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1,650,000.00		161,6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64,679,886.94		1,617,300,466.16
在建工程	104,670,231.92		34,392,067.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71,802,953.47		488,730,273.54
开发支出	0.00		0.00
商誉	251,074,218.12		251,074,218.12
长期待摊费用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231,253.20		22,578,348.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78,762.45		5,390,51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06,687,306.10		2,581,115,890.01
资产总计	4,462,532,373.66		4,525,988,909.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5,171,876.71		240,293,863.0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1,635,012.38		53,015,894.97
应付账款	335,882,950.20		464,952,277.67
预收款项	448,447.52		95,915,298.48
合同负债	58,780,649.73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2,152,622.96		32,420,684.32
应交税费	114,936,843.33		47,692,094.50
其他应付款	109,472,844.63		67,543,193.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7,639,920.44		0.00
流动负债合计	876,121,167.90		1,001,833,306.2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3,708,568.67	347,919,994.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3,708,568.67	347,919,994.47
负债合计		1,069,829,736.57	1,349,753,300.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97,360,000.00	497,3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08,649,789.95	1,708,649,789.95
减：库存股		152,001,112.48	80,000,099.9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0,568,246.95	133,825,696.9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54,208,613.95	891,990,972.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68,785,538.37	3,151,826,359.13
少数股东权益		23,917,098.72	24,409,249.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92,702,637.09	3,176,235,609.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462,532,373.66	4,525,988,909.74

法定代表人：虞伟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红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红兵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9,692,629.73	335,547,019.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9,928,794.37	100,572,056.72
应收款项融资			921,782.60
预付款项		852,464.78	632,510.07
其他应收款		126,229,963.59	140,727,781.4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85,294,024.17	973,333,087.4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3,782,216.78	127,313,581.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243,795.08	4,765,228.78
流动资产合计		1,581,023,888.50	1,683,813,048.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96,012,051.65	681,012,051.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1,650,000.00	161,6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65,223,937.25	1,318,060,210.43
在建工程		95,880,407.73	30,747,794.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92,265,412.93	300,074,255.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674,223.28	36,964,007.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8,550.00	127,4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69,074,582.84	2,528,635,720.21
资产总计		4,150,098,471.34	4,212,448,768.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5,171,876.71	240,293,863.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1,635,012.38	53,015,894.97
应付账款		257,713,026.11	370,017,216.24
预收款项		172,957.65	73,580,316.53
合同负债		52,789,070.16	
应付职工薪酬		22,635,077.08	23,106,274.29
应交税费		94,694,121.05	40,198,024.76
其他应付款		98,667,217.10	63,542,716.5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862,579.12	
流动负债合计		750,340,937.36	863,754,306.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8,208,568.67	302,569,984.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8,208,568.67	302,569,984.47
负债合计		908,549,506.03	1,166,324,290.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97,360,000.00	497,3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0	0
永续债		0	0
资本公积		1,710,009,545.42	1,710,009,545.42
减：库存股		152,001,112.48	80,000,099.96
其他综合收益		0	0
专项储备		0	0
盈余公积		160,568,246.95	133,825,696.94
未分配利润		1,025,612,285.42	784,929,335.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41,548,965.31	3,046,124,477.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50,098,471.34	4,212,448,768.48

法定代表人：虞伟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红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红兵

合并利润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08,216,796.59	1,171,037,167.82
其中:营业收入		1,108,216,796.59	1,171,037,167.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28,704,681.51	1,002,468,152.59
其中:营业成本		616,569,821.26	648,717,146.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6,050,409.55	39,773,943.59
销售费用		134,989,302.75	159,977,462.51
管理费用		108,304,784.20	128,916,423.06
研发费用		13,367,972.78	15,852,507.80
财务费用		9,422,390.97	9,230,669.00
其中:利息费用		11,471,342.37	11,059,947.76
利息收入		2,832,353.12	1,799,555.68
加:其他收益		12,838,903.31	59,486,245.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20,820.90	3,327,949.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74,569.79	-3,311,385.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752,779.93	-1,830,284.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8,341,993.60	3,497,837.0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1,486,483.17	229,739,377.50
加:营业外收入		1,463,817.56	2,246,141.22
减:营业外支出		248,946.75	2,090,665.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2,701,353.98	229,894,853.12
减:所得税费用		102,449,493.39	61,689,252.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251,860.59	168,205,600.5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251,860.59	168,205,600.5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8,960,191.76	166,450,677.1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1,668.83	1,754,923.3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0,251,860.59	168,205,600.5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8,960,191.76	166,450,677.1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91,668.83	1,754,923.3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3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3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虞伟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红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红兵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75,869,300.02	820,002,750.44
减：营业成本		429,939,945.20	452,067,188.96
税金及附加		32,675,685.72	26,097,275.51
销售费用		88,601,861.49	113,319,751.03
管理费用		74,348,599.38	90,943,146.74
研发费用		6,658,535.25	9,603,743.35
财务费用		10,403,151.56	10,088,423.45
其中：利息费用		11,327,341.96	10,834,101.19
利息收入		1,603,339.80	637,152.56
加：其他收益		8,135,279.45	50,509,727.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326,252.17	33,233,328.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422,925.59	-9,975,372.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33,890.86	-6,466,311.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0,877,987.29	3,226,179.0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3,924,223.88	188,410,772.17
加：营业外收入		968,491.35	2,069,630.37
减：营业外支出		151,744.61	756,132.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4,740,970.62	189,724,270.13
减：所得税费用		77,315,470.49	39,804,894.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425,500.13	149,919,376.01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425,500.13	149,919,376.0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7,425,500.13	149,919,376.0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虞伟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红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红兵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7,786,628.91	1,329,014,683.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1,473.39	13,054,443.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28,281.84	48,749,315.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1,116,384.14	1,390,818,442.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7,531,420.28	653,601,373.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243,579.39	125,475,309.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929,674.83	150,773,214.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834,148.40	187,193,208.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5,538,822.90	1,117,043,105.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577,561.24	273,775,336.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9,000,000.00	13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20,820.90	2,393,082.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6,273,224.16	186,295,722.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40,922.90	164,590,959.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6,234,967.96	484,279,763.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0,760,080.64	342,398,118.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000,000.00	1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8,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5,760,080.64	725,398,118.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25,112.68	-241,118,355.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0,000,000.00	304,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0,000.00	2,05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4,200,000.00	306,554,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5,000,000.00	28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33,148.26	72,945,877.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783,820.00	7,291,503.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495,012.93	87,326,038.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0,728,161.19	448,271,915.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28,161.19	-141,717,915.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6,018.80	287,870.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978,268.57	-108,773,063.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4,443,398.13	523,216,461.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3,421,666.70	414,443,398.13

法定代表人：虞伟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红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红兵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1,714,928.29	929,701,277.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7,515.08	4,511,995.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07,102.45	44,939,531.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5,249,545.82	979,152,804.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2,372,972.39	415,373,303.5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535,056.09	78,176,503.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535,171.47	93,064,086.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596,952.98	146,979,102.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6,040,152.93	733,592,995.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209,392.89	245,559,808.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92,480.4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326,252.17	32,765,976.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5,366,222.00	188,193,849.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282,545.51	139,550,959.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8,975,019.68	362,203,266.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1,588,857.04	288,224,499.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8,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541,622.61	149,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130,479.65	536,124,499.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55,459.97	-173,921,233.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0,000,000.00	3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28,44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0,000,000.00	328,441,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5,000,000.00	2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449,328.26	65,404,303.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001,012.52	110,970,099.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8,450,340.78	446,374,403.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450,340.78	-117,933,403.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0,381.59	286,114.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063,210.55	-46,008,712.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1,465,917.65	377,474,630.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5,529,128.20	331,465,917.65

法定代表人:虞伟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红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红兵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7,360,000.00				1,708,649,789.95	80,000,099.96			133,825,696.94		891,990,972.20		3,151,826,359.13	24,409,249.89	3,176,235,609.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
其他															0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7,360,000.00	0	0	0	1,708,649,789.95	80,000,099.96	0	0	133,825,696.94	0	891,990,972.20		3,151,826,359.13	24,409,249.89	3,176,235,609.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	0	0	0	0	72,001,012.52	0	0	26,742,550.01	0	262,217,641.75		216,959,179.24	-492,151.17	216,467,028.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8,960,191.76		288,960,191.76	1,291,668.83	290,251,860.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	0	0	0	0	72,001,012.52	0	0	0.00	0	0		-72,001,012.52	0.00	-72,001,012.52
1.所有者投入的普													0		0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		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		0
4. 其他					0.00	72,001,012.52						-72,001,012.52		-72,001,012.52
(三) 利润分配	0	0	0	0	0.00	0	0	0	26,742,550.01	0	-26,742,550.01	0	-1,783,820.00	-1,783,82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742,550.01		-26,742,550.01	0		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		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	-1,783,820.00	-1,783,820.00
4. 其他												0		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		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		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		0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0		0
(五) 专项储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本期提取													0		0
2. 本期使用													0		0
(六) 其他													0		0
四、本期末余额	497,360,000.00				1,708,649,789.95	152,001,112.48		160,568,246.95		1,154,208,613.95			3,368,785,538.37	23,917,098.72	3,392,702,637.09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7,360,000.00				1,731,649,789.95			118,833,759.34			803,735,560.52		3,151,579,109.81	24,438,146.53	3,176,017,256.3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5,000,000.00						-8,594,489.00		66,405,511.00		66,405,511.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7,360,000.00	0	0	0	1,806,649,789.95		0	118,833,759.34	0	795,141,071.52			3,217,984,620.81	24,438,146.53	3,242,422,767.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0	0	0	0	-98,000,000.00	80,000,099.96	0	14,991,937.60	0	96,849,900.68			-66,158,261.68	-28,896.64	-66,187,158.32
(一) 综										166,450,677.18			166,450,677.18	1,754,923.36	168,205,600.54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	0	0	-98,000,000.00	80,000,099.96	0	0	0	0	0	-178,000,099.96	0	-178,000,099.9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8,000,000.00							-98,000,000.00		-98,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		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		0
4. 其他					0	80,000,099.96						-80,000,099.96		-80,000,099.96
(三) 利润分配	0	0	0	0	0	0	0	14,991,937.60	0.00	-69,600,776.50		-54,608,838.90	-1,783,820.00	-56,392,658.9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991,937.60		-14,991,937.60		0		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		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4,608,838.90		-54,608,838.90	-1,783,820.00	-56,392,658.90
4. 其他												0		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		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			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			0
6. 其他												0			0
(五) 专项储备	0				0	0			0	0		0	0		0
1. 本期提取												0			0
2. 本期使用												0			0
(六) 其他												0			0
四、本期末余额	497,360,000.00				1,708,649,789.95	80,000,099.96			133,825,696.94		891,990,972.20		3,151,826,359.13	24,409,249.89	3,176,235,609.02

法定代表人：虞伟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红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红兵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7,360,000.00				1,710,009,545.42	80,000,099.96			133,825,696.94	784,929,335.30	3,046,124,477.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0
其他											0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7,360,000.00	0	0	0	1,710,009,545.42	80,000,099.96	0	0	133,825,696.94	784,929,335.30	3,046,124,477.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0	0	0	0	0	72,001,012.52	0	0	26,742,550.01	240,682,950.12	195,424,487.6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7,425,500.13	267,425,500.1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	0	0	0	0	72,001,012.52	0	0	0	0	-72,001,012.5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	
4. 其他						72,001,012.52					-72,001,012.52	
(三) 利润分配	0	0	0	0	0	0	0	0	26,742,550.01	-26,742,550.01	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742,550.01	-26,742,550.01	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	
3. 其他											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	
6. 其他											0	
(五) 专项储备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7,360,000.00	0	0	0	0	1,710,009,545.42	152,001,112.48	0	0	160,568,246.95	1,025,612,285.42	3,241,548,965.31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7,360,000.00				1,743,015,429.46				118,833,759.34	704,610,735.79	3,063,819,924.5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0
其他											0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7,360,000.00	0	0	0	1,743,015,429.46	0	0	0	118,833,759.34	704,610,735.79	3,063,819,924.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	0	0	0	-33,005,884.04	80,000,099.96	0	0	14,991,937.60	80,318,599.51	-17,695,446.8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9,919,376.01	149,919,376.0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	0	0	0	0	80,000,099.96	0	0	0	0	-80,000,099.9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
4. 其他						80,000,099.96					-80,000,099.96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0	0	0	0	0	0	0	0	14,991,937.6	-69,600,776.5	-54,608,838.9
1. 提取盈余公积									14,991,937.6	-14,991,937.6	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4,608,838.9	-54,608,838.9
3. 其他											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
6. 其他											0
(五) 专项储备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本期提取											0
2. 本期使用											0
(六) 其他											-33,005,884.04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7,360,000.00	0	0	0	1,710,009,545.42	80,000,099.96	0	0	133,825,696.94	784,929,335.30	3,046,124,477.70

法定代表人：虞伟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红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红兵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原绍兴东风酒厂、香港益通食品工业有限公司、浙江省粮油食品进出口公司和浙江省绍兴县进出口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 1993 年 10 月 18 日在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绍兴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609661933L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49,736 万元，股份总数 49,736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14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酒精及饮料酒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黄酒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会稽山”“乌毡帽”“唐宋”等各类黄酒。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1 年 4 月 14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浙江唐宋绍兴酒有限公司、会稽山（上海）实业有限公司、绍兴会稽山经贸有限公司、绍兴中酒检测有限公司、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会星星在酒类销售有限公司和浙江精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等八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导致对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



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
1-2年	10
2-3年	20
3-4年	50
4-5年	50
5年以上	1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0. 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使用次数分次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生产领用可周转使用的包装物（陶坛），按期末余额分 20 年摊销计入销售费用，年终通过实地盘点，发现有盘亏或毁损的包装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之外，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

(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5	原值的 3-5	19.40-2.71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4	原值的 3-5	32.33-6.79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原值的 3-5	19.40-6.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原值的 3-5	24.25-9.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商标使用权	在商标许可的时间范围内摊销
软件	5-10
专利使用权	10
排污权	5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会稽山”“乌毡帽”“唐宋”等各类品牌黄酒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外销产



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	董事会审议通过	

其他说明

1.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95,915,298.48	-95,663,119.16	252,179.32
合同负债		84,657,627.57	84,657,627.57
其他流动负债		11,005,491.59	11,005,491.59

2.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9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8,524,499.88	418,524,499.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000,000.00	39,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9,383,649.52	109,383,649.52	
应收款项融资	921,782.60	921,782.60	
预付款项	8,231,859.39	8,231,859.3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791,390.87	9,791,390.87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94,084,189.15	1,194,084,189.1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139,689,420.50	139,689,420.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246,227.82	25,246,227.82	
流动资产合计	1,944,873,019.73	1,944,873,019.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1,650,000.00	161,6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17,300,466.16	1,617,300,466.16	
在建工程	34,392,067.47	34,392,067.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88,730,273.54	488,730,273.54	
开发支出			
商誉	251,074,218.12	251,074,218.12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578,348.72	22,578,348.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90,516.00	5,390,51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81,115,890.01	2,581,115,890.01	
资产总计	4,525,988,909.74	4,525,988,909.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0,293,863.01	240,293,863.0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3,015,894.97	53,015,894.97	
应付账款	464,952,277.67	464,952,277.67	
预收款项	95,915,298.48	252,179.32	-95,663,119.16
合同负债		84,657,627.57	84,657,627.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2,420,684.32	32,420,684.32	
应交税费	47,692,094.50	47,692,094.50	
其他应付款	67,543,193.30	67,543,193.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1,005,491.59	11,005,491.59
流动负债合计	1,001,833,306.25	1,001,833,306.2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7,919,994.47	347,919,994.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7,919,994.47	347,919,994.47	
负债合计	1,349,753,300.72	1,349,753,300.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97,360,000.00	497,3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08,649,789.95	1,708,649,789.95	
减：库存股	80,000,099.96	80,000,099.9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3,825,696.94	133,825,696.9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91,990,972.20	891,990,972.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51,826,359.13	3,151,826,359.13	
少数股东权益	24,409,249.89	24,409,249.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76,235,609.02	3,176,235,609.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25,988,909.74	4,525,988,909.74	
-------------------	------------------	------------------	--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母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2020 年度已按照新收入准则要求，将预收款项期初余额对应调整至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除此之外公司预计执行新收入确认准则对公司的现行的收入确认政策未造成实质性影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5,547,019.40	335,547,019.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0,572,056.72	100,572,056.72	
应收款项融资	921,782.60	921,782.60	
预付款项	632,510.07	632,510.07	
其他应收款	140,727,781.47	140,727,781.4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73,333,087.44	973,333,087.4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127,313,581.79	127,313,581.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65,228.78	4,765,228.78	
流动资产合计	1,683,813,048.27	1,683,813,048.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81,012,051.65	681,012,051.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1,650,000.00	161,6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18,060,210.43	1,318,060,210.43	
在建工程	30,747,794.68	30,747,794.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00,074,255.92	300,074,255.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964,007.53	36,964,007.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400.00	127,4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28,635,720.21	2,528,635,720.21	
资产总计	4,212,448,768.48	4,212,448,768.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0,293,863.01	240,293,863.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3,015,894.97	53,015,894.97	
应付账款	370,017,216.24	370,017,216.24	
预收款项	73,580,316.53	149,539.45	-73,430,777.08
合同负债		64,982,988.57	64,982,988.57
应付职工薪酬	23,106,274.29	23,106,274.29	
应交税费	40,198,024.76	40,198,024.76	
其他应付款	63,542,716.51	63,542,716.5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447,788.51	8,447,788.51
流动负债合计	863,754,306.31	863,754,306.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02,569,984.47	302,569,984.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2,569,984.47	302,569,984.47	
负债合计	1,166,324,290.78	1,166,324,290.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97,360,000.00	497,3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0	0	
永续债	0	0	
资本公积	1,710,009,545.42	1,710,009,545.42	
减：库存股	80,000,099.96	80,000,099.96	



其他综合收益	0	0	
专项储备	0	0	
盈余公积	133,825,696.94	133,825,696.94	
未分配利润	784,929,335.30	784,929,335.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46,124,477.70	3,046,124,477.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212,448,768.48	4,212,448,768.48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母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2020 年度已按照新收入准则要求，将预收款项期初余额对应调整至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除此之外公司预计执行新收入确认准则对公司的现行的收入确认政策未造成实质性影响。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6%、9%、13%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量）	黄酒按每吨 240 元定额税计缴，糟烧按 10% 的税率计缴，薯类白酒的比例税率为 20%，定额税率为 0.5 元/斤（500 克）或 0.5 元/500 毫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 或 12%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4,274.63	100,569.23
银行存款	452,790,562.29	412,426,026.94
其他货币资金	4,753,331.31	5,997,903.71
合计	457,588,168.23	418,524,499.8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有 4,163,501.53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有 3,000.00 元 ETC 保证金，使用受限；期初其他货币资金中有 4,081,101.75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使用受限。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000,000.00	39,000,000.00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35,000,000.00	39,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	39,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4,057,946.10
1 至 2 年	30,627,187.08
2 至 3 年	5,424,466.63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278,061.92
4 至 5 年	832,818.17
5 年以上	1,109,718.41
合计	114,330,198.3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28,072.40	0.90	1,028,072.40	100.00		623,352.57	0.53	623,352.57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3,302,125.91	99.10	9,900,074.43	8.74	103,402,051.48	117,842,576.61	99.47	8,458,927.09	7.18	109,383,649.52
其中：										



合计	114,330,19 8.31	/	10,928,146 .83	/	103,402,05 1.48	118,465,92 9.18	/	9,082,27 9.66	/	109,383, 649.52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饶市珑海酒业有限公司	272,297.90	272,297.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友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0,198.25	210,198.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铭峰食品有限公司	102,670.00	102,67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国市双壹酒业商贸有限公司	48,571.00	48,57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阴顺龙酒业有限公司	39,820.50	39,820.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户汇总	354,514.75	354,514.7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28,072.40	1,028,072.40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时间较长且经多次催讨,预计无法收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4,057,946.10	3,702,897.29	5.00
1-2年	30,627,187.08	3,062,718.71	10.00
2-3年	5,234,929.87	1,046,985.98	20.00
3-4年	1,904,543.32	952,271.67	50.00
4-5年	684,637.53	342,318.77	50.00
5年以上	792,882.01	792,882.01	100.00
合计	113,302,125.91	9,900,074.43	8.7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23,352.57	404,719.83				1,028,072.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58,927.09	1,718,641.62		277,494.28		9,900,074.43
合计	9,082,279.66	2,123,361.45		277,494.28		10,928,146.8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77,494.2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时间较长且经多次催讨，预计无法收回。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的比例(%)	
绍兴市上虞区百官街道阿英副食品商店	7,956,398.37	6.96	468,706.39
嵊州市盛丰副食商行	7,452,716.03	6.52	613,377.74
嵊州市方天糖酒商行	4,370,435.84	3.82	437,043.58
绍兴市润泽酒业有限公司	4,347,275.54	3.80	217,363.78
嘉兴市悦腾贸易有限公司	3,304,177.98	2.89	201,896.12
小 计	27,431,003.76	23.99	1,938,387.61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0	921,782.60
合计	0	921,782.6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021,601.48	96.58	8,091,812.32	98.3
1至2年	165,332.92	2.65	123,020.07	1.49
2至3年	31,108.07	0.50		
3年以上	17,027.00	0.27	17,027.00	0.21
合计	6,235,069.47	100.00	8,231,859.39	1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上海川浦商贸有限公司	1,925,316.11	30.88
上海青岛啤酒销售有限公司	710,805.63	11.40
上海申美饮料食品有限公司	577,769.63	9.27
上海尊夏酒业有限公司	423,557.53	6.79
贵州小糊涂仙酒业有限公司	366,346.48	5.88
小计	4,003,795.38	64.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811,445.30	9,791,390.87
合计	7,811,445.30	9,791,390.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358,733.84
1 至 2 年	1,025,876.07



2至3年	4,077,893.16
3年以上	
3至4年	2,418,427.23
4至5年	351,663.14
5年以上	3,992,631.59
合计	14,225,225.0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2,814,283.48	12,939,856.46
担保代偿款		2,000,000.00
拆借款		
备用金	196,219.44	318,618.60
其他	1,214,722.11	302,726.66
合计	14,225,225.03	15,561,201.7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09,298.19	412,683.37	5,247,829.29	5,769,810.85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51,293.81	51,293.81		
--转入第三阶段		-407,789.29	407,789.29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9,932.33	53,639.17	2,537,636.84	2,651,208.3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7,239.46	2,000,000.00	2,007,239.46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17,936.71	102,587.60	6,193,255.42	6,413,779.7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00,000.00			2,0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69,810.85	2,651,208.34		7,239.46		6,413,779.73
合计	5,769,810.85	2,651,208.34		2,007,239.46		6,413,779.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007,239.46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浙江振洲建设有限公司	担保代偿款	2,000,0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后向董事会报告	否
合计	/	2,000,000.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垫付时间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绍兴市柯桥区湖塘街道办事处	项目开工履约保证金	7,567,300.00	[注]	53.20	4,053,460.00
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办事处	土地预约保证金	900,000.00	3-4年	6.33	450,000.00
绍兴市柯桥区城建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90,000.00	1-2年	4.15	59,000.00
青岛啤酒上海闵行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425,323.57	1年以内	2.99	21,266.18
宜宾五粮液系列酒品牌营销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及应付暂收款	310,003.00	1年以内	2.18	15,500.15



合计	/	9,792,626.57		68.85	4,599,226.33
----	---	--------------	--	-------	--------------

[注]2-3 年 3,767,300.00 元, 3-4 年 1,000,000.00 元, 5 年以上 2,800,000.00 元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767,993.19	2,444,022.07	54,323,971.12	55,492,535.55	400,397.12	55,092,138.43
在产品	113,279,048.81		113,279,048.81	86,165,027.27		86,165,027.27
库存商品	1,008,814,951.34	2,521,707.48	1,006,293,243.86	998,832,798.64	1,741,758.77	997,091,039.87
在途物资	2,280,531.00	0.00	2,280,531.00	4,405,501.71	0.00	4,405,501.71
包装物	45,076,946.57	0.00	45,076,946.57	50,808,898.82	0.00	50,808,898.82
低值易耗品	383,085.52	0.00	383,085.52	384,139.50	0.00	384,139.50
委托代销商品	111,776.55	0.00	111,776.55	137,443.55	0.00	137,443.55
合计	1,226,714,332.98	4,965,729.55	1,221,748,603.43	1,196,226,345.04	2,142,155.89	1,194,084,189.1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00,397.12	2,050,624.95		7,000.00		2,444,022.0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741,758.77	2,024,511.17		1,244,562.46		2,521,707.4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2,142,155.89	4,075,136.12		1,251,562.46	4,965,729.55

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生产领出
库存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出售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嘉善黄酒公司部分拆迁	7,161,416.36		7,161,416.36	50,973,717.00		2021 年
华舍厂区拆迁	7,080,606.44		7,080,606.44	171,546,211.81		2021 年
合计	14,242,022.80		14,242,022.80	222,519,928.81		/

其他说明：

上述拆迁补偿事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六 7、1 拆迁补偿事项之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及预缴税款	5,349,389.09	5,173,702.85
待摊费用	4,468,317.76	5,072,524.9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0
合计	9,817,706.85	25,246,227.82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7、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绍兴稽山鉴水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浙江复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											
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说明

[注]浙江复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期已设立但尚未出资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61,650,000.00	161,650,000.00
合计	161,650,000.00	161,65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64,679,886.94	1,617,300,466.1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564,679,886.94	1,617,300,466.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94,876,545.55	21,816,599.75	913,297,496.77	14,003,184.30	2,043,993,826.37
2. 本期增加金额	52,657,732.16	647,039.38	7,590,708.01	17,796.99	60,913,276.54
(1) 购置	38,999,570.65	647,039.38	2,715,745.48	17,796.99	42,380,152.50
(2) 在建工程转入	13,658,161.51	0.00	4,874,962.53	0.00	18,533,124.0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18,550.33	43,333.33	5,189,307.75	309,691.00	5,660,882.41
(1) 处置或报废	118,550.33	43,333.33	5,189,307.75	309,691.00	5,660,882.41
(2) 划分为持有待售					
4. 期末余额	1,147,415,727.38	22,420,305.80	915,698,897.03	13,711,290.29	2,099,246,220.5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60,549,265.95	7,130,994.86	249,288,807.72	9,555,807.48	426,524,876.01
2. 本期增加金额	41,512,619.67	2,095,772.34	65,362,892.14	1,329,586.19	110,300,870.34
(1) 计提	41,512,619.67	2,095,772.34	65,362,892.14	1,329,586.19	110,300,870.34
3. 本期减少金额	113,880.33	35,924.83	4,661,529.19	294,206.45	5,105,540.80
(1) 处置或报废	113,880.33	35,924.83	4,661,529.19	294,206.45	5,105,540.80
(2) 划分为持有待售					
4. 期末余额	201,948,005.29	9,190,842.37	309,990,170.67	10,591,187.22	531,720,205.5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33,147.80		35,336.40		168,484.20
2. 本期增加金额			2,677,643.81		2,677,643.81
(1) 计提			2,677,643.81		2,677,643.8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33,147.80		2,712,980.21		2,846,128.0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45,334,574.29	13,229,463.43	602,995,746.15	3,120,103.07	1,564,679,886.94
2. 期初账面价值	934,194,131.80	14,685,604.89	663,973,352.65	4,447,376.82	1,617,300,466.1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88,300.00	55,152.20	133,147.80		
专用设备	4,864,875.25	1,908,651.28	2,712,980.21	243,243.76	
小计	5,053,175.25	1,963,803.48	2,846,128.01	243,243.76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会稽山湖塘厂区办公楼、博物馆、研究院	176,343,994.73	部分办证资料待收集，尚未办理
会稽山后熟勾兑车间、包装车间	87,637,292.69	与酿造二期一起办理，目前酿造二期正在进行规划、质管、消防的验收
会稽山后熟罐区 I 区辅助用房	26,156,025.21	涉及土地权证分割，尚未办理
会稽山后熟罐区 II 区辅助用房	42,312,263.93	与传统酿造车间一同办理，目前传统酿造车间正在施工中
会稽山锅炉房及设备维修车间、酒糟利用车间	67,525,311.79	涉及土地权证分割，尚未办理
唐宋改扩建厂房	57,005,254.05	全部项目完工后办理
小 计	456,980,142.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适用 不适用**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4,670,231.92	34,392,067.47
工程物资		
合计	104,670,231.92	34,392,067.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会稽山集聚搬迁项目	78,754,217.70		78,754,217.70	29,411,704.13		29,411,704.13
会稽山传统酿造车间项目	16,663,657.25		16,663,657.25	1,316,279.23		1,316,279.23
嘉善研发车间	8,010,209.04		8,010,209.04	2,912,932.11		2,912,932.11
乌毡帽瓶酒灌装车间暖通工程	514,128.42		514,128.42			
唐宋锅炉燃烧器低氮改造工程	265,486.73		265,486.73			
嘉善瓶酒流水线工程				113,110.62		113,110.62
乌毡帽黄酒冷冻罐工程				618,230.06		618,230.06
其他零星工程	462,532.78		462,532.78	19,811.32		19,811.32
合计	104,670,231.92		104,670,231.92	34,392,067.47		34,392,067.4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会稽山集聚搬迁项目	152,000.00	29,411,704.13	57,300,193.20	7,957,679.63		78,754,217.70	99.05	95.00				其他来源
会稽山传统酿造车间项目	170,000.00	1,316,279.23	15,347,378.02			16,663,657.25	9.80	10.00				其他来源
嘉善研发车间	8,455,424.77	2,912,932.11	5,097,276.93			8,010,209.04	84.80	85.00				其他来源
嘉善瓶酒流水线工程	2,325,500.04	113,110.62	2,212,389.42	2,325,500.04			100.00	100.00				其他来源
嘉善外墙涂料及窗户改造工程	1,121,638.54		1,121,638.54	1,121,638.54			100.00	100.00				其他来源
嘉善机黄设备	727,707.58		727,707.58	727,707.58			100.00	100.00				其他来源
乌毡帽黄酒储蓄罐工程	4,001,250.58		4,001,250.59	4,001,250.59			100.00	100.00				其他来源
乌毡帽黄酒冷冻罐工程	998,000.00	618,230.06	264,955.74	883,185.80			88.50	100.00				其他来源
乌毡帽监控项目	940,564.22		940,564.22	940,564.22			100.00	100.00				其他来源
乌毡帽瓶酒灌装车间暖通工程	856,880.73		514,128.42			514,128.42	60.00	60.00				其他来源
乌毡帽雨棚工程	300,917.44		300,917.44	300,917.44			100.00	100.00				其他来源
唐宋房屋改扩建	2,305,297.58		2,305,297.58	11,719.60	2,293,577.98		100.00	100.00				其他来源



唐宋锅炉 燃烧器低 氮改造工程	300,000.00		265 ,48 6.7 3			265,486.73	88.5 0	90.0 0				其他 来源
其他零星 工程		19,811 .32	739 ,01 8.5 9	262,960 .60	33,336.5 3	462,532.78						
小 计		34,392 ,067.4 7	91, 138 ,20 3.0 0	18,533, 124.04	2,326,91 4.51	104,670,231. 92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 利技 术	商标使用权	软件	排污权	合计
----	-------	-----	---------------	-------	----	-----	----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3,211,916.39	264,150.95		53,175,335.18	9,330,836.11	1,935,384.62	577,917,623.25
2. 本期增加金额					299,966.09		299,966.09
(1) 购置					299,966.09		299,966.0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划分为持有待售							
4. 期末余额	513,211,916.39	264,150.95		53,175,335.18	9,630,802.20	1,935,384.62	578,217,589.3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2,906,065.86	140,880.64		21,147,423.28	3,057,595.31	1,935,384.62	89,187,349.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962,175.15	26,415.12		5,088,116.78	1,150,579.11	0	17,227,286.16
(1) 计提	10,962,175.15	26,415.12		5,088,116.78	1,150,579.11	0	17,227,286.1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划分为持有待售							
4. 期末余额	73,868,241.01	167,295.76		26,235,540.06	4,208,174.42	1,935,384.62	106,414,635.8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划分为持有待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9,343,675.38	96,855.19		26,939,795.12	5,422,627.78		471,802,953.47
2. 期初账面价值	450,305,850.53	123,270.31		32,027,911.90	6,273,240.80		488,730,273.5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	42,238,369.19					42,238,369.19
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	208,835,848.93					208,835,848.93
合计	251,074,218.12					251,074,218.1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1) 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组

①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相关信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嘉善黄酒资产组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159,934,256.20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48,757,207.88 全部分摊至嘉善黄酒资产组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208,691,464.08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② 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结论

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5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折现率13.59%（2019年度：13.59%），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保持稳定，和黄酒行业总体长期发展趋势一致。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费用、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增加等。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上述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表明商誉未出现减值损失。

2) 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资产组

①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相关信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乌毡帽资产组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262,760,029.18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208,835,848.93 全部分摊至乌毡帽资产组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471,595,878.11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② 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结论

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乌毡帽资产组截至期末的市场法整体估值计算（由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商誉减值测试专项评估报告），市场估值参数市盈率选取参照截至期末的上市公司之证监会行业分类 C15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的沪深两市黄酒行业平均市盈率计算，并考虑缺少流动折扣率和控制溢价对市盈率参数进行修正计算。

上述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表明商誉未出现减值损失。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846,912.94	5,211,728.22	15,842,022.89	3,960,505.7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940,231.39	735,057.85	5,521,514.46	1,380,378.62
可抵扣亏损	365,495.43	91,373.86	281,334.93	70,333.73
递延收益	120,772,373.07	30,193,093.27	68,668,522.62	17,167,130.66
合计	144,925,012.83	36,231,253.20	90,313,394.90	22,578,348.7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33,351,552.32	30,715,282.57
资产减值准备	4,306,871.18	1,320,707.71
合计	37,658,423.50	32,035,990.2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4,872,030.08	
2021 年	4,207,686.77	4,207,822.43	
2022 年	4,501,098.50	4,501,564.16	
2023 年	10,521,479.70	10,976,376.08	
2024 年	6,157,489.82	6,157,489.82	
2025 年	7,963,797.53		
合计	33,351,552.32	30,715,282.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的长期资产购置款	1,578,762.45		1,578,762.45	5,390,516.00		5,390,516.00
合计	1,578,762.45		1,578,762.45	5,390,516.00		5,390,516.00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35,123,965.6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40,047,911.11	240,293,863.01
合计	175,171,876.71	240,293,863.0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41,635,012.38	53,015,894.97
合计	41,635,012.38	53,015,894.9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存货采购款	269,654,154.75	255,096,890.36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49,168,393.08	188,669,852.08
应付费用性质款项	17,060,402.37	21,185,535.23
合计	335,882,950.20	464,952,277.6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应付账款，账龄 1 年以上应付账款合计数为 20,304,406.32 元，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为 6.05%。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432,474.32	236,206.12
其他	15,973.20	15,973.20
合计	448,447.52	252,179.32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之说明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8,780,649.73	84,657,627.57
合计	58,780,649.73	84,657,627.57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之说明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341,062.08	122,174,800.76	121,442,177.63	32,073,685.2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79,622.24	1,188,798.35	2,189,482.84	78,937.7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2,420,684.32	123,363,599.11	123,631,660.47	32,152,622.9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956,516.92	99,521,956.56	99,113,345.76	26,365,127.72
二、职工福利费	4,403,452.66	10,318,695.60	10,315,369.01	4,406,779.25
三、社会保险费	489,017.66	4,661,776.23	4,655,168.55	495,625.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6,300.37	4,296,702.18	4,247,781.58	455,220.97
工伤保险费	34,810.24	311,082.89	340,365.91	5,527.22
生育保险费	47,907.05	53,991.16	67,021.06	34,877.15
四、住房公积金	448,462.00	6,148,109.00	5,865,557.00	731,01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其他	43,612.84	1,524,263.37	1,492,737.31	75,138.90
合计	31,341,062.08	122,174,800.76	121,442,177.63	32,073,685.2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38,298.79	1,157,902.03	2,129,188.68	67,012.14
2、失业保险费	41,323.45	30,896.32	60,294.16	11,925.6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079,622.24	1,188,798.35	2,189,482.84	78,937.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040,337.65	10,851,943.17
消费税	5,239,684.61	4,804,054.72
企业所得税	84,774,866.78	27,580,933.27
个人所得税	112,470.88	891,794.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7,168.92	725,281.34
房产税	7,381,124.31	1,025,782.62
土地使用税	5,572,795.20	825,901.61
教育费附加	484,878.05	435,051.52
地方教育附加	342,647.82	290,034.36
印花税	157,292.94	260,383.40
其他	3,576.17	933.68
合计	114,936,843.33	47,692,094.50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9,472,844.63	67,543,193.30
合计	109,472,844.63	67,543,193.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87,979,107.91	53,586,218.67
拆借款	10,682,605.89	8,437,133.94
其他	10,811,130.83	5,519,840.69
合计	109,472,844.63	67,543,193.3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嘉善县酒厂	1,547,137.46	尚未结算
嘉善县国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176,355.98	尚未结算
子公司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前提留的应付工资	2,556,110.14	收购前历史遗留事项
浙江泰丰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1,900,000.00	尚未结算
会稽山职工股款和退休保障金	1,863,257.37	改制前历史遗留事项



合计	12,042,860.95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7,639,920.44	11,005,491.59
合计	7,639,920.44	11,005,491.59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之说明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6,659,448.67	920,000.00	6,687,075.60	120,892,373.07	与资产相关及与收益相关补助
嘉善黄酒拆迁资产补偿	44,760,039.00		9,380,039.00	35,380,000.00	政府拆迁
会稽山拆迁资产补偿	176,500,506.80	185,352,227.00	324,416,538.20	37,436,195.60	政府拆迁
合计	347,919,994.47	186,272,227.00	340,483,652.80	193,708,568.67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4万千升中高档优质绍兴黄酒项目工程补助	6,835,214.32			1,673,929.92		5,161,284.40	与资产相关
柯岩街道土地出让金返还	19,192,830.76			500,682.48		18,692,148.28	与资产相关
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拆迁补偿	100,041,432.59			3,873,603.36		96,167,829.23	与资产相关
湖塘街道燃气锅炉低氮改造补助		800,000.00		48,888.84		751,111.16	与资产相关
唐宋燃气锅炉低氮改造补助		120,000.00				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嘉善黄酒停业停产补助及签约腾空奖励	589,971.00			589,971.00			与收益相关
小计	126,659,448.67	920,000.00		6,687,075.60		120,892,373.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97,360,000.00	0	0	0	0	0	497,36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08,649,789.95			1,708,649,789.95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708,649,789.95			1,708,649,789.9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80,000,099.96	72,001,012.52		152,001,112.48
合计	80,000,099.96	72,001,012.52		152,001,112.4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回购股份，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如公司未能在本次回购完成之后的 36 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或用于转换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无法转换，则对应剩余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

本次回购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6 个月。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按回购金额上限 3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13.65 元/股测算，若全额回购，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21,978,021 股，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 4.42%；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 15,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13.65 元/股进行测算，若全额回购，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0,989,01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1%。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和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本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对本次股份回购实施期限进行延期，即回购实施期限自 2019 年 3 月 13 日起至 2020 年 3 月 12 日止，除回购期限延长外，回购预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截至 2020 年 3 月 10 日，公司已完成回购股份，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7,896,59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5983%，最高成交价为 8.90/股，最低成交价为 7.55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51,945,734.50 元（不含交易费用）。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相关决议，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依法全部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若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实施上述计划，则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本次回购的股份目前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被用于发行可转债之前，回购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质押、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3,825,696.94	26,742,550.01		160,568,246.9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33,825,696.94	26,742,550.01		160,568,246.9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本期增加系按照本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91,990,972.20	803,735,560.5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	-8,594,489.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91,990,972.20	795,141,071.5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8,960,191.76	166,450,677.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742,550.01	14,991,937.6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4,608,838.9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减少留存收益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54,208,613.95	891,990,972.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95,848,479.66	611,132,349.72	1,156,715,370.72	641,547,847.50
其他业务	12,368,316.93	5,437,471.54	14,321,797.10	7,169,299.13
合计	1,108,216,796.59	616,569,821.26	1,171,037,167.82	648,717,146.6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黄酒	1,005,890,974.70
其他	102,325,821.8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1,099,725,743.52
外销	8,491,053.07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商品（在某一时刻转让）	1,108,216,796.59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类别	说明
履约义务通常的履行时间	内销	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对方的时间



	外销	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内销	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对方
	外销	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并开出提单
企业承诺转让的商品		“会稽山”“乌毡帽”“唐宋”牌等各类黄酒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75,126,746.34 元。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26,337,815.48	24,929,806.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86,029.90	3,138,364.81
教育费附加	1,911,940.35	1,888,744.9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74,840.89	1,257,681.72
房产税	7,381,124.29	6,468,430.02
土地使用税	5,572,795.20	1,243,824.05
印花税	362,910.24	834,892.30
其他	22,953.20	12,199.47
合计	46,050,409.55	39,773,943.59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729,641.61	36,634,438.72
广告宣传促销费	43,947,406.61	54,692,800.15
运杂费	18,152,538.73	24,694,031.51
租赁仓储费	10,410,749.20	11,652,414.66
折旧费	6,323,427.81	5,776,393.24
业务招待费	8,069,247.61	8,532,655.34
包装物摊销	6,925,677.46	7,294,620.10
差旅办公费	4,802,901.87	6,067,373.18
车辆费用	1,792,805.82	2,061,540.63
其他	1,834,906.03	2,571,194.98



合计	134,989,302.75	159,977,462.51
----	----------------	----------------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6,081,630.72	33,864,869.65
折旧费	26,709,515.83	29,547,871.84
修理费	8,204,081.06	12,423,240.36
无形资产摊销	16,989,164.48	17,117,403.92
办公审计咨询费	7,510,766.66	9,672,767.32
排污检验费	5,033,497.30	6,273,269.44
业务招待费	824,633.32	891,196.11
华舍厂区搬迁费（整体搬迁费用中的非经常性项目）		11,817,590.07
其他	6,951,494.83	7,308,214.35
合计	108,304,784.20	128,916,423.06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658,842.29	8,430,836.85
设备及动力费用	2,111,289.38	3,252,783.57
材料费用	2,525,266.25	3,124,178.24
其他费用	1,072,574.86	1,044,709.14
合计	13,367,972.78	15,852,507.80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471,342.37	11,059,947.76
利息收入	-2,832,353.12	-1,799,555.68
汇兑损益	546,018.80	-287,870.71
手续费等支出	237,382.92	258,147.63
合计	9,422,390.97	9,230,669.00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097,104.60	6,048,215.7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704,796.74	53,396,829.65
个税手续费返还	37,001.97	41,200.19
合计	12,838,903.31	59,486,245.60

其他说明：

[注]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84 政府补助之说明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8,620.78	584,615.06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34,867.73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4,947.95	601,490.41
理财收入	1,767,252.17	1,206,976.57
合计	2,320,820.90	3,327,949.77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651,208.34	-789,568.6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123,361.45	-2,521,817.26
合计	-4,774,569.79	-3,311,385.93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075,136.12	-1,830,284.1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677,643.81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6,752,779.93	-1,830,284.18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7,185.90	3,497,837.01
持有待售资产处置收益	208,349,179.50	
合计	208,341,993.60	3,497,837.01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98,392.78	500.00	298,392.7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98,392.78	500.00	298,392.7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9,000.00	5,000.00	9,000.00
无法支付款项	181,575.03	31,862.38	181,575.03
罚没收入	92,313.39	278,282.16	92,313.39
赔款补偿收入			
其他	882,536.36	1,930,496.68	882,536.36
合计	1,463,817.56	2,246,141.22	1,463,817.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退役士兵进项抵扣	9,000.00		与收益相关
党费返还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计	9,000.00	5,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84 政府补助之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3,819.51	956,857.47	23,819.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3,819.51	956,857.47	23,819.5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10,000.00	30,000.00	110,000.00
罚款滞纳金支出	21,744.61	621,204.55	21,744.61
盘亏毁损损失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其他	93,382.63	482,603.58	93,382.63
合计	248,946.75	2,090,665.60	248,946.75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6,102,397.87	59,670,334.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652,904.48	2,018,917.93
合计	102,449,493.39	61,689,252.5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92,701,353.9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8,175,338.5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08,426.6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754,331.6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32,953.7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50,845.20
研发费加计扣除	-2,506,494.90
所得税费用	102,449,493.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往来款		
收到的定金、押金、保证金等	7,459,523.46	2,398,179.82
租金收入	646,837.26	452,184.51
利息收入	2,832,353.12	1,799,555.68
政府补助	7,034,788.04	41,036,735.41
其他	4,754,779.96	3,062,659.94
合计	22,728,281.84	48,749,315.3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定金、押金、保证金等	295,000.00	2,311,630.00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2,399.78	4,081,101.75
支付销售费用	95,727,065.24	122,734,566.01
支付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29,252,892.43	56,470,759.54
支付财务手续费	237,382.92	258,147.63
捐赠支出	110,000.00	30,000.00
其他	2,129,408.03	1,307,003.64
合计	127,834,148.40	187,193,208.5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工程履约保证金	28,640,922.90	
收到拆迁资产对价		
收到利润补偿款		
收回拆借款		164,590,959.79
合计	28,640,922.90	164,590,959.7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程履约保证金		
竣工及土地使用权保证金		
支付拆借款		135,000,000.00
合计		13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乌毡帽原股东股权保证金利息		
收到拆借款	4,200,000.00	2,054,000.00
合计	4,200,000.00	2,054,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份回购	72,001,012.52	80,000,099.96
归还拆借款	494,000.41	7,325,938.13
合计	72,495,012.93	87,326,038.0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0,251,860.59	168,205,600.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527,349.72	5,141,670.11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0,300,870.34	107,720,559.11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7,227,286.16	17,247,421.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8,341,993.60	-3,497,837.0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4,573.27	956,357.4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017,361.17	10,772,077.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20,820.90	-3,327,949.7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52,904.48	2,018,917.9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739,550.40	-50,556,593.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268,118.94	39,927,992.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314,556.97	-20,832,879.6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577,561.24	273,775,336.4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3,421,666.70	414,443,398.1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4,443,398.13	523,216,461.7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978,268.57	-108,773,063.5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53,421,666.70	414,443,398.13
其中：库存现金	44,274.63	100,569.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2,790,562.29	412,426,026.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86,829.78	1,916,801.9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3,421,666.70	414,443,398.1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有 4,163,501.53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3,000.00 元 ETC 保证金，使用受限，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166,501.53	承兑汇票保证金及 ETC 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332,631,601.86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92,621,150.42	借款抵押
合计	429,419,253.81	

其他说明：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8,200,305.07
其中：美元	1,112,161.47	6.5249	7,256,742.38
日元	14,921,290.00	0.063236	943,562.69
港币			
应收账款			1,443,967.09
其中：美元	193,642.74	6.5249	1,263,499.51
日元	2,853,874.00	0.063236	180,467.58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年产 4 万千升中高档优质绍兴黄酒项目工程补助	5,161,284.40	其他收益	1,673,929.92
柯岩街道土地出让金返还	18,692,148.28	其他收益	500,682.48
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拆迁补偿	96,167,829.23	其他收益	3,873,603.36
湖塘街道燃气锅炉低氮改造补助	751,111.16	其他收益	48,888.84
唐宋燃气锅炉低氮改造补助	120,000.00	其他收益	
嘉善黄酒停业停产补助及签约腾空奖励		其他收益	589,971.00
财政奖励款		其他收益	2,803,800.00
社保返还		其他收益	1,661,524.66
财政补助金		其他收益	1,649,463.38
其他		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	9,037.70
合计	120,892,373.07		12,810,901.3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政府奖励款中安吉县 2019 年工业经济奖励 2,550,000.00 元，其余均为零星奖励款；

2)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12,810,901.34 元，其中计入其他收益 12,801,901.34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9,000.00 元。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会稽山(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绍兴会稽山经贸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商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	嘉善	嘉善	制造业	86.6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绍兴中酒检测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商业	100		设立
浙江唐宋绍兴酒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制造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	湖州	湖州	制造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会星星在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精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舟山	舟山	商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000,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注]浙江复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期已设立尚未出资。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



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5(3)、七 8(3)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23.99%(2019 年 12 月 31 日: 24.15%)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75,171,876.71	178,933,155.87	178,933,155.87		
应付票据	41,635,012.38	41,635,012.38	41,635,012.38		
应付账款	335,882,950.20	335,882,950.20	335,882,950.20		
其他应付款	109,472,844.63	109,472,844.63	109,472,844.63		
小 计	662,162,683.92	665,923,963.08	665,923,963.08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240,293,863.01	245,693,058.84	245,693,058.84		
应付票据	53,015,894.97	53,015,894.97	53,015,894.97		
应付账款	464,952,277.67	464,952,277.67	464,952,277.67		
其他应付款	67,543,193.30	67,543,193.30	67,543,193.30		
小 计	825,805,228.95	831,204,424.78	831,204,424.78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1,650,000.00	35,000,000.00	196,65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1,650,000.00	35,000,000.00	196,65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35,000,000.00	35,000,00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161,650,000.00		161,650,000.00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61,650,000.00	35,000,000.00	196,650,000.0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期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16,165 万元为持有的浙江塔牌绍兴酒有限公司和上海景从酒业有限公司投资，公司上述股权系司法拍卖取得，交易作价按照市场公开报价，故以取得成本代表公允价值。上述被投资单位经营情况良好，其估值预计未发生重大变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 3,500 万元为非保本浮动收益产品，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券等，未来收益不确定且资产组由银行管理，其合同现金流量不符合“本金+利息”的特征，因此公司将上述理财产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因上述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券等偏固定收益类资产，其收益率与无风险报酬率相当，故以投资成本代表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精工集团有限公司	绍兴	股权投资	120,000	32.97	32.9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精功集团设立于 1996 年 1 月 23 日,公司住所为浙江省柯桥区柯桥金柯桥大道 112 号精功大厦 18 楼,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金良顺。精功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32.97%的股份,未包含通过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金良顺

其他说明:

因本公司控股股东精功集团有限公司已进入司法重整程序,故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及最终控制方情况未来可能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六 7、2 控股股东申请司法重整事项所述。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17 长期股权投资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的公司
精工工业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浙江精功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注 1)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注 1)
绍兴精功机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注: 1)
浙江精功新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注 2)	参股股东
嘉善县国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之少数股东
嘉善县酒厂	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之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

注 1: 因实控人变更原因,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企业已不再属于上述关联法人。但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变更后仍视同关联关系披露,故本报告仍作为披露项目。

注 2: 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作出《执行裁定书》,裁定宁波信达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3,000 万股归买受人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所有。本次权益变动后,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3,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3%。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	黄酒	59,361.24	588,208.55
精工工业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黄酒	710.62	19,034.48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黄酒	681,716.99	492,765.71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黄酒	141,901.05	195,013.25
小 计		883,689.90	1,295,021.9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86.68	667.5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与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有关的拆迁补偿事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六 7、1 所述。

2、2020 年 7 月，经本公司管理层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长批准，决定在绍兴市柯桥区政府组织下与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绍兴稽山鉴水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由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1,500 万元持股 30%，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缴 1,500 万元持股 30%，绍兴市柯桥区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持股 40%。绍兴稽山鉴水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8 日办妥工商登记手续，生产经营活动已陆续开展，截至期末全体股东已完成出资。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247.00	2,712.35	19,564.00	978.20
应收账款	精工工业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803.00	40.15	22,080.00	1,104.00
小计		55,050.00	2,752.50	41,644.00	2,082.20
其他应收款	浙江精功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	50.00	1,000.00	100.00
小计		1,000.00	50.00	1,000.00	1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绍兴精功机电有限公司	4,500.00	4,500.00
应付账款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6,384.18	594,922.65
应付账款	浙江精功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420,000.00	2,420,000.00
应付账款	精工工业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0	511,047.12
小计		2,700,884.18	3,530,469.77
其他应付款	嘉善县国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176,355.98	4,176,355.98
其他应付款	嘉善县酒厂	1,547,137.46	1,614,043.46
小计		5,723,493.44	5,790,399.44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本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回购股份，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如公司未能在本次回购完成之后的 36 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或用于转换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无法转换，则对应剩余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

本次回购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6 个月。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按回购金额上限 3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13.65 元/股测算，若全额回购，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21,978,021 股，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 4.42%；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 15,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13.65 元/股进行测算，若全额回购，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0,989,01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1%。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和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本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对本次股份回购实施期限进行延期，即回购实施期限自 2019 年 3 月 13 日起至 2020 年 3 月 12 日止，除回购期限延长外，回购预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截至 2020 年 3 月 10 日，公司已完成回购股份，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7,896,59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5983%，最高成交价为 8.90/股，最低成交价为 7.55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51,945,734.50 元（不含交易费用）。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相关决议，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依法全部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若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实施上述计划，则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本次回购的股份目前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被用于发行可转债之前，回购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质押、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

(二)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3,973,170.4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3,973,170.45

根据公司 2021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五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97,36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 17,896,591 股后应分配股数共 479,463,409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3,973,170.45 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及应分配股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公司的主要行业为黄酒行业，其他行业为白酒和其他（附加产品），供其他行业分部使用的资产、负债金额较小，拟不进行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黄酒行业	其他行业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005,890,974.70	89,957,504.96		1,095,848,479.66
主营业务成本	545,341,668.25	65,790,681.47		611,132,349.72
资产总额	4,462,532,373.66			4,462,532,373.66
负债总额	1,069,829,736.57			1,069,829,736.5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拆迁补偿事项

(1) 本公司绍兴市柯桥区华舍厂区

本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于 2019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绍兴市柯桥区华舍街道办事处签署〈房屋拆迁补偿协议〉的议案》。会议同意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柯桥城投公司）对公司座落于鉴湖路的华舍街道阮三、亭东村地块内的华舍厂区房屋及附属物进行拆迁和搬迁补偿，柯桥城投公司以现金方式进行拆迁补偿，补偿款总额为 532,437,072.00 元。

本次拆迁的资产为公司座落于鉴湖路的华舍街道阮三、亭东村地块内的华舍厂区国有出让工业用地 217,282.60 m²，房屋建筑面积 265,986.96 m²的房屋及附属物。本次拆迁以浙江博大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绍兴中兴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结果为拆迁房地价值的评估依据，房地拆迁补偿金额合计人民币 532,437,072.00 元。本次拆迁补偿款的支付时间为，签约、腾空、权证注销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40%（212,974,828.80 元），土地出让成交后，土地拆迁成本返还后，支付剩余款项 319,462,243.20 元。

2019 年 5 月 27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房屋拆迁补偿协议》，该协议项下所涉拆迁资产账面价值 127,313,581.79 元已结转至持有待售资产。

2019 年 7 月 5 日，公司收到绍兴市柯桥区华舍街道办事处支付的第一笔房屋拆迁补偿款 212,974,828.80 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次《房屋拆迁补偿协议》项下的拆迁房屋建筑已腾空完毕、相关权证已全部注销并移交绍兴市柯桥区华舍街道办事处，相关搬迁设备已完成搬迁，职工已完成转移安置，因搬迁产生的费用已发生，故公司将相应搬迁补助费 36,474,322.00 元结转至当期利润表其他收益（政府补助）科目，剩余已收拆迁补偿款 176,500,506.80 元挂账递延收益科目。因拆迁所涉及土地尚未出让成交完成，公司尚未收到剩余拆迁补偿款 319,462,243.20 元，因所涉拆迁土地出让成交的具体时间及款项到位还存在不确定性，故公司 2019 年末对持有待售资产和递延收益做终止确认。

2020 年 8 月 27 日，公司收到绍兴市柯桥区华舍街道办事处支付的第二笔房屋拆迁补偿款 185,352,227.00 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次《房屋拆迁补偿协议》项下剩余华舍厂区北区的土地政府尚未拍卖出去，公司也未收到该块土地对应的拆迁补偿款。其余拆迁资产均已拆迁完毕并收到了拆迁补偿款，本期对已完成拆迁并



收到拆迁补偿款的拆迁资产进行终止确认，具体如下：

项 目	序号	金额
拆迁补偿中的土地拆迁价值	1	435,897,217.00
北区土地面积占总土地面积的比例	2	39.35%
按照面积占比计算的北区土地拆迁价值	3=1×2	171,546,211.80
拆迁补偿中已结转的搬迁补助费	4	36,474,322.00
拆迁补偿总额	5	532,437,072.00
本期应结转的拆迁补偿金额	6=5-4-3	324,416,538.20
持有待售资产账面总价值	7	127,313,581.79
持有待售资产中北区土地账面价值	8	3,782,216.78
本期应结转的持有待售资产	9=7-8	123,531,365.01
本期应确认资产处置收益	10=6-9	200,885,173.19
2019 年度收到拆迁补偿款	11	212,974,828.80
2019 年度结转搬迁补助费	12	36,474,322.00
2020 年度收到拆迁补偿款	13	185,352,227.00
2020 年度结转拆迁补偿款	14=6	324,416,538.20
截至 2020 年末尚未收到的拆迁补偿款	15=5-11-13	134,110,016.20
2020 年末递延收益余额	16=11-12+13-14	37,436,195.60
尚未结转的拆迁补偿款	17=15+16=3	171,546,211.80
未来北区土地拆迁后预计将产生的处置收益	18=3-8	167,763,995.02

(2) 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

嘉善县西塘镇人民政府与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征收补偿协议书》，以现金方式对公司部分厂区内房屋、土地及附属配套征收进行补偿，拆迁补偿款总额为 60,943,727.00 元。

2017 年 12 月 27 日，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第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嘉善县西塘镇人民政府签署〈征收补偿协议书〉的议案》。

2018 年度，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按进度收到拆迁补偿款 45,350,010.00 元。上述拆迁协议项下所涉及的拆迁资产账面价值 12,375,838.71 元已结转至持有待售资产列报，收到的拆迁补偿款 45,350,010.00 元在递延收益科目核算。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部分资产拆迁并交付于人民政府，结转对应的持有待售资产 1,916,032.69 元、递延收益 9,380,039.00 元，确认资产处置收益 7,464,006.31 元，并结转停业停产补助及签约腾空奖励 589,971.00 元，确认其他收益。截至 2020 年末，剩余持有待售资产尚未完成拆迁，待拆迁完成及重置资产投入使用（如有重置）后结转。

2. 控股股东申请司法重整事项

本公司控股股东精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功集团）自 2019 年发生流动性危机以来，精功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虽竭力寻求相关重组方案、通过多种途径化解债务风险，但仍不能解决流动性危机。为保护债权人的合法利益和实现资产价值最大化，妥善解决债务问题，精功集团依照《企业破产法》及相关法律规定，结合自身资产重组价值及负债、经营等情况，于 2019 年 9 月 6 日向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提出重整申请，本公司不在重整申请范围内。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依法裁定受理对精功集团进行重整的申请，并指定浙江越光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

2020 年 3 月 12 日，浙江越光律师事务所因无法在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裁定重整之日起六个月内按期提交重整计划草案，向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提交了将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的申请。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七十九条第二款之规定，作出了《民事裁定书》（〈2019〉浙 0603 破 23 号），裁定浙江越光律师事务所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至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时止。

2020 年 8 月 14 日，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出具了《民事裁定书》（〈2019〉浙 0603 破 23 号之二），裁定对精功集团等九公司进行合并重整。



截至本财务报告日，精功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64,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2.97%，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和多次轮候冻结。精功集团提出的重整申请已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至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时止，重整能否成功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存在控制权不稳定的风险。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9,741,898.37
1 至 2 年	32,781,344.48
2 至 3 年	8,400,034.2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105,578.63
4 至 5 年	6,612,707.84
5 年以上	23,263,839.86
合计	135,905,403.4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649,459.56	28.44	37,584,948.66	97.25	1,064,510.90	37,430,413.98	27.56	28,623,352.57	76.47	8,807,061.4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7,255,943.87	71.56	8,391,660.40	8.63	88,864,283.47	98,385,726.06	72.44	6,620,730.75	6.73	91,764,995.31
其中：										



合计	135,905,403.43	/	45,976,609.06	/	89,928,794.37	135,816,140.04	/	35,244,083.32	/	100,572,056.72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会稽山(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37,621,387.16	36,556,876.26	97.17	该子公司持续亏损已资不抵债
上饶市泮海酒业有限公司	272,297.90	272,297.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友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0,198.25	210,198.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铭峰食品有限公司	102,670.00	102,67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国市双壹酒业商贸有限公司	48,571.00	48,57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阴顺龙酒业有限公司	39,820.50	39,820.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户汇总	354,514.75	354,514.7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8,649,459.56	37,584,948.66	97.25	预计无法收回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8,927,572.62	2,946,378.63	5.00
1-2年	30,215,546.03	3,021,554.60	10.00
2-3年	6,055,570.49	1,211,114.10	20.00
3-4年	1,611,113.03	805,556.52	50.00
4-5年	78,170.30	39,085.15	50.00
5年以上	367,971.40	367,971.40	100.00
合计	97,255,943.87	8,391,660.40	8.6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623,352.57	8,961,596.09				37,584,948.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620,730.75	1,983,704.20		212,774.55		8,391,660.40
合计	35,244,083.32	10,945,300.29		212,774.55		45,976,609.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12,774.5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会稽山(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37,621,387.16	27.68	28,000,000.00
绍兴市上虞区百官街道阿英副食品商店	7,956,398.37	5.85	468,706.39
嵊州市盛丰副食商行	7,452,716.03	5.48	613,377.74
嵊州市方天糖酒商行	4,370,435.84	3.22	437,043.58
绍兴市润泽酒业有限公司	4,347,275.54	3.20	217,363.78
小计	61,748,212.94	45.43	29,736,491.49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6,229,963.59	140,727,781.47
合计	126,229,963.59	140,727,781.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525,703.30
1 至 2 年	59,040,406.07
2 至 3 年	45,796,289.6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5,878,222.55
4 至 5 年	17,036,074.04
5 年以上	3,308,067.40
合计	171,584,763.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0,324,074.35	10,906,461.35
拆借款	160,620,498.81	157,534,204.23
备用金	50,500.00	54,922.00
其他	589,689.84	109,368.00
合计	171,584,763.00	168,604,955.5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	



	信用损失	值)	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3,058,525.92	4,585,326.07	20,233,322.12	27,877,174.11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952,020.75	2,952,020.75		
--转入第三阶段		-4,579,628.65	4,579,628.65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19,780.00	2,946,322.44	14,111,522.86	17,477,625.3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526,285.17	5,904,040.61	38,924,473.63	45,354,799.4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877,174.11	17,477,625.3				45,354,799.41
合计	27,877,174.11	17,477,625.3				45,354,799.4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唐宋绍兴酒有限公司	拆借款	135,006,285.66	[注1]	78.68	36,440,382.13
上海会星星在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拆借款	20,850,000.00	[注2]	12.15	3,210,000.00
绍兴市柯桥区湖塘街道办事处	项目开竣工履约保证金	7,567,300.00	[注3]	4.41	4,053,460.00
会稽山(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拆借款	3,700,000.00	[注4]	2.16	225,000.00
绍兴会稽山经贸有限公司	拆借款	1,064,213.15	[注5]	0.62	212,061.63
合计	/	168,187,798.81	/	98.02	44,140,903.76

[注1]：1年以内3,516,558.06元，1-2年52,689,135.05元，2-3年28,015,518.51元，3-4年33,800,000.00元，4-5年16,985,074.04元；

[注2]：1年以内3,000,000.00元，1-2年5,100,000.00元，2-3年12,750,000.00元；

[注3]：2-3年3,767,300.00元，3-4年1,000,000.00元，5年以上2,800,000.00元；

[注4]：1年以内3,100,000.00元，1-2年500,000.00元，2-3年100,000.00元；

[注5]：1年以内3,576.00元，1-2年2,446.02元，2-3年1,058,191.13元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95,862,051.65	14,850,000.00	681,012,051.65	695,862,051.65	14,850,000.00	681,012,051.6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710,862,051.65	14,850,000.00	696,012,051.65	695,862,051.65	14,850,000.00	681,012,051.6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绍兴会稽山经贸有限公司	2,158,966.34	0.00	0.00	2,158,966.34		
浙江嘉善黄酒股份有限公司	158,913,245.62	0.00	0.00	158,913,245.62		
会稽山(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9,300,000.00	0.00	0.00	9,300,000.00		9,300,000.00
绍兴中酒检测有限公司	3,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		3,000,000.00
浙江唐宋绍兴酒有限公司	54,945,723.73	0.00	0.00	54,945,723.73		
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0.00	0.00	400,000,000.00		
上海会星星在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2,550,000.00	0.00	0.00	2,550,000.00		2,550,000.00
浙江精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64,994,115.96			64,994,115.96		
合计	695,862,051.65			695,862,051.65		14,85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绍兴稽山鉴水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浙江复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小计		15,000,000								15,000,000	
合计		15,000,000								15,000,000	

其他说明：浙江复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期已设立但尚未出资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5,899,971.75	425,426,821.07	809,785,967.12	447,366,754.34
其他业务	9,969,328.27	4,513,124.13	10,216,783.32	4,700,434.62
合计	775,869,300.02	429,939,945.20	820,002,750.44	452,067,188.9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黄酒	729,781,247.03
其他	46,088,052.9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767,378,246.95
外销	8,491,053.07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商品（在某一时刻转让）	775,869,300.02
合计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类别	说明
履约义务通常的履行时间	内销	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对方的时间
	外销	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内销	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对方
	外销	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并开出提单
企业承诺转让的商品		会稽山牌等各类黄酒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56,983,312.16 元。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559,000.00	31,559,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67,515.7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34,867.73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理财收益	1,767,252.17	1,206,976.57
合计	33,326,252.17	33,233,328.55

其他说明：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8,616,566.87	固定资产、持有待售资产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10,901.34	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320,820.90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8,299.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56,169,486.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30,188.68	
合计	167,616,913.5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4	0.60	0.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5	0.25	0.2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正本文件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文本。

董事长：虞伟强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4 月 14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